

年報 2015

Annual Report

 中國服飾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OUTFITTERS HOLDINGS LIMITED

股份代號: 1146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目錄

| | 頁次 |
|--------------|-----|
| 公司資料 | 2 |
| 主席報告書 | 3 |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5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17 |
| 企業管治報告 | 21 |
| 董事會報告 | 31 |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41 |
| 經審核財務報表 | |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43 |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44 |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46 |
| 綜合現金流量表 | 47 |
| 財務報表附註 | 50 |
| 財務概要 | 118 |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路嘉星先生(主席)
張永力先生(行政總裁)
孫如暉先生
黃曉雲女士(首席財務官)

非執行董事

王瑋先生
林煬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偉信先生
崔義先生
楊志偉先生

公司秘書

李昕穎女士

授權代表

路嘉星先生
孫如暉先生

審核委員會

鄭偉信先生(主席)
崔義先生
楊志偉先生

薪酬委員會

崔義先生(主席)
張永力先生
鄭偉信先生

提名委員會

路嘉星先生(主席)
楊志偉先生
鄭偉信先生

註冊辦事處

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5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辦事處

中國上海
普陀區
同普路1225弄9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尖沙咀東部
科學館道9號
新東海商業中心
13樓1303室

網站

www.cohl.hk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香港分行
中國建設銀行

法律顧問

史密夫•斐爾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主席報告書

尊敬的各位股東，

我很高興向您呈上中國服飾控股有限公司(「中國服飾」)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及綜合財務報表。

二零一五年，由於中國經濟結構調整及轉型而進入新常態時期，經濟增速放緩至近二十五年來的最低位，傳統零售行業也因此面臨市場氣氛偏軟、消費需求不足、競爭激烈等多重挑戰，因此，全國百家重點大型零售商的服裝零售額錄得0.3%的歷史性下滑。惟無論是中國宏觀經濟發展模式向國內消費進行轉型及居民可支配收入的持續上升形成日漸龐大的中產階層群體，抑或中國消費者日益增長的對高質量產品的需求，都令本人深信中國中產階層的消費潛力仍然十分可觀。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本採取了多項積極措施，加大了在品牌、零售渠道、信息技術、電子商務、物流倉儲及供應鏈方面的投資力度，力求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競爭優勢，並為未來的快速增長打下良好基礎。

零售渠道

中國零售渠道正發生深刻變化並處於轉型期，傳統零售渠道包括主流百貨商場，正面臨客流持續下滑的挑戰，因為越來越多的主力消費者選擇在奧特萊斯及電子商務渠道進行消費。

針對零售渠道發生的變化，我們持續在奧特萊斯渠道加大投入，除了零售網點從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10個網點淨增加4個零售網點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14個網點，增幅為3.6%，我們還通過及時調整奧特萊斯暢銷貨品結構，及增加奧特萊斯渠道的特供商品來豐富產品品類，以滿足消費者不同的需求。綜合上述措施，本集團在奧特萊斯的銷售額從二零一四年146.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2.6百萬元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169.4百萬元，增幅為15.4%。

對於電子商務，我們一方面增加在線上特賣平台(如唯品會)上的特賣銷售頻次，另一方面與專業的電子商務公司合作，以協助本集團在天貓網及京東網運營線上旗艦店，因此本集團在電子商務的銷售額從二零一四年34.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3.1百萬元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47.5百萬元，增幅為38.1%。

品牌

持續實施多品牌策略是本集團獲得可持續增長的關鍵，我們冀望於通過不同品牌，推出凸顯其品牌特色和生活方式的產品品類，以滿足中國中產階層在不同場合的著裝需求。我們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完成了對「Marina Yachting」合營業務的投資，並在本集團的品牌組合中加入了運動休閒風格的產品。在品牌宣傳及推廣方面，我們更多使用社交媒體如微信、主流媒體網站(新浪網、搜狐網、鳳凰網、騰訊網及今日頭條等)增加與消費者的互動與溝通。

國際合作

本集團通過與合資夥伴的合作，進一步豐富了供應商資源並初步建立了包括意大利、土耳其、印度、新加坡、越南等地的海外供應鏈。而我們的本土設計團隊通過與在紐約、倫敦、米蘭等全球時尚中心的設計團隊的合作，提升產品開發及設計能力。

提升物流效率

本集團於上海的新物流中心已於二零一五年投入使用，倉庫內的貨品儲存定位工作基本完成並全面採用PDA進行作業，這些舉措旨在將本集團的倉庫從B2B功能的倉庫轉變為直接面對消費者進行貨品配送的具備B2C功能的倉庫，從而滿足電子商務及奧特萊斯等新型業態的貨品配送需求，並加快響應市場終端的消費者需求。

未來展望

現時市場低迷的市場情況亦為本集團創造了以合適的成本收購歐洲及美國知名服飾品牌的機會，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將繼續尋找合適的投資機會，以進一步拓展本集團的品牌組合。同時，本集團將增加在社交媒體上的品牌宣傳及推廣的支出，以進一步增加旗下品牌的知名度。在零售渠道方面，奧特萊斯及電子商務仍將成為二零一六年的優先方面。本集團也將通過自行研發的O2O系統，及時捕捉零售終端碎片化的消費者需求，並利用上海新物流中心及貨品定位系統迅速完成揀貨及發貨，以提升單店銷售。

雖然二零一五年公司的銷售及利潤減少，但就中長期而言，本集團之策略推進工作仍然取得積極進展，因此我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感到樂觀。

本人謹此衷心感謝各位股東、董事會成員、管理團隊、全體原工合作夥伴及所有顧客對本集團一如既往的支持和貢獻。

路嘉星

主席

香港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一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市場概覽

對大多數男裝行業中的中國傳統零售商而言，二零一五年依然困難重重並面臨諸多挑戰。中國宏觀經濟持續放緩，國內生產總值（「GDP」）增長率僅6.9%，達致二十五年以來最低位，消費者信心持續受到影響。特別是，二零一五年百強重點大型零售商的服務產品零售額創下歷史跌幅達0.3%。

在這一背景下，本集團的收益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1,094.3百萬元下跌7.4%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1,012.8百萬元，而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則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203.6百萬元下跌48.5%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104.8百萬元。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錄得收益人民幣1,012.8百萬元，較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1,094.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81.5百萬元，降幅約為7.4%。

按銷售渠道劃分

來自自營零售的收益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745.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3.6百萬元或下跌約4.5%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711.5百萬元，佔總收益約70.2%（二零一四年：68.1%）。收益下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大部分自營零售點所在的一二線城市的主流百貨商場顧客人流減少，導致同店銷售額下跌10.1%。儘管自營零售點的零售額有所下跌，然而我們仍堅持以多渠道策略應對不斷演變的消費模式，並喜見奧特萊斯店的銷售額有較高增長。來自奧特萊斯店的收益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146.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2.6百萬元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169.4百萬元，增幅為15.4%。

向第三方零售商作出的銷售收益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314.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61.0百萬元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253.8百萬元，降幅約為19.4%，佔總收益約25.1%（二零一四年：28.8%）。收益下滑主要歸因於：(i) 第三方零售商營運的零售點減少；(ii) 在當前疲弱的零售市場環境下，第三方零售商變得更為保守，尤其是我們大部分第三方零售商所在的北方地區及第三至第四線城市；及(iii) 電子商務給中國三四線城市的消費者更多選擇，因此衝擊傳統零售商。

我們於網上銷售過季產品的電子商務業務於二零一五年取得令人鼓舞的進展。來自電子商務業務的收益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34.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3.1百萬元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47.5百萬元，增幅約為38.1%，佔總收益約4.7%（二零一四年：3.1%）。來自電子商務業務的收益增加主要歸因於：(i) 網上折扣平台（如唯品會）的銷售額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12.8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18.5百萬元，增長了人民幣5.7百萬元或約44.5%；及(ii) 自網上第三方零售商及我們於天貓網及京東網上的自營旗艦店之銷售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21.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4百萬元或約34.3%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29.0百萬元。

下表載列本集團透過自營零售點作出的銷售、向第三方零售商作出的銷售及來自電子商務業務的銷售所貢獻的收益劃分的明細：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二零一五年 | | 二零一四年 | |
| | 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 佔總收益 百分比 | 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 佔總收益 百分比 |
| 來自自營零售點的零售銷售 | 711.5 | 70.2% | 745.1 | 68.1% |
| 向第三方零售商作出的銷售 | 253.8 | 25.1% | 314.8 | 28.8% |
| 來自電子商務業務的銷售 | 47.5 | 4.7% | 34.4 | 3.1% |
| 總計 | 1,012.8 | 100% | 1,094.3 | 100% |

按品牌劃分

從自有品牌貢獻的收益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61.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5.4百萬元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76.6百萬元，增幅約為25.2%。自有品牌的收益佔總收益的百分比由二零一四年的5.6%，增加至二零一五年的7.6%。來自我們新品牌(例如於二零零九年後引入中國男裝市場的London Fog、Jeep Spirit、MCS等)的收益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119.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7.1百萬元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146.3百萬元，增幅約為22.7%。來自新品牌的收益佔總收益的百分比由二零一四年的10.9%，增加至二零一五年的14.4%。

下表載列我們來自授權品牌及自有品牌的收益劃分的明細：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二零一五年 | | 二零一四年 | |
| | 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 佔總收益 百分比 | 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 佔總收益 百分比 |
| 授權品牌 | 936.2 | 92.4% | 1,033.1 | 94.4% |
| 自有品牌 | 76.6 | 7.6% | 61.2 | 5.6% |
| 總計 | 1,012.8 | 100% | 1,094.3 | 100% |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328.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8.5百萬元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347.3百萬元，增幅約為5.6%。銷售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存貨儲備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114.7百萬元上升人民幣21.4百萬元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136.1百萬元；被已售存貨成本因收益減少而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214.1百萬元相應減少人民幣2.9百萬元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211.2百萬元抵銷的綜合影響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總收益的下降及銷售成本的上升，我們的毛利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765.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00.0百萬元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665.5百萬元，降幅約為13.1%。由於存貨撥備增加，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由二零一四年的70.0%，下降至二零一五年的65.7%，倘不計及該撥備，我們二零一五年的整體毛利率為79.1%，與二零一四年的80.4%大體保持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30.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0.4百萬元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30.0百萬元，跌幅約為1.3%，乃主要是由於所收到的補貼收入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27.0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4百萬元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24.6百萬元所致。其他收入及收益減少被衍生工具公平值收益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2.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0.6百萬元或約27.3%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2.8百萬元所抵銷。

銷售及分銷成本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454.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3.0百萬元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497.3百萬元，增幅約為9.5%。

於百貨商場內佔用專櫃的租金及專營權費用及百貨商場收費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276.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8百萬元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284.5百萬元，增幅約為2.8%，乃大部分由於自營零售點的數目上升及支付予百貨商店及購物中心的最低租金及專營權費用增加所致。

與銷售及推廣員工相關的勞動力成本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77.3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91.8百萬元，主要由於年內自營零售點數量增加導致銷售及推廣員工人數上升及基本薪金增加所致。

本集團於年內就組織促銷活動及投入社會媒體營銷以透過微信、微博、新浪及搜狐等主流網站與客戶分享我們的品牌故事及產品知識產生廣告及推廣開支為人民幣13.6百萬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5.3百萬元)。

自營零售點的裝修開支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12.5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24.8百萬元，乃主要由於自營零售點的數量增加及Barbour、Henry Cotton's和MCS等新品牌店舖因裝修標準高而產生較高的裝修開支。

其他銷售及分銷開支(包括專利權費以及其他經營開支)與上年度維持一致。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53.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1百萬元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61.5百萬元，增幅約為15.2%，主要由於(i)我們在上海的新物流中心投入使用導致折舊及攤銷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10.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9百萬元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13.2百萬元；及(ii)員工成本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攤銷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14.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0百萬元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20.2百萬元所致。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本年度因人民幣兌港幣貶值所產生的匯兌虧損人民幣4.4百萬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2百萬元)及「London Fog」商標的減值人民幣4.7百萬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1.5百萬元)。

財務收入

我們的財務收入於二零一五年減少至人民幣44.6百萬元，而二零一四年則為人民幣55.1百萬元，跌幅為19.1%，主要因為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結餘下降以及於本年度結構性銀行存款及銀行存款的利率持續下降。

財務成本

本集團自香港的金融機構取得短期銀行貸款。財務成本人民幣12.0百萬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7.5百萬元)為有關上述銀行貸款於本年度產生的銀行利息開支。

分佔合營企業的虧損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收購MCS Apparel Hong Kong Limited(「MCS HK」，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MCS JV」)的50%股本權益，並隨後分別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收購Henry Cotton's Greater China Co., Ltd. (「HC HK」，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HC JV」)的50%及Marina Yachting Hong Kong Limited(「MY HK」，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MY JV」)的50%股本權益。MCS JV、HC JV及MY JV分別擁有「MCS」、「Henry Cotton's」及「Marina Yachting」品牌於中國、香港、澳門及台灣的知識產權。本集團將其於MCS HK、HC HK及MY HK的投資列賬作為於合營企業之投資，並使用權益法記錄合營企業所產生的損益。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錄得分佔合營企業的虧損人民幣4.1百萬元，當中已計入MCS JV及HC JV各自之虧損人民幣2.9百萬元及人民幣1.2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

基於前述因素，我們的除稅前溢利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319.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63.5百萬元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156.1百萬元，降幅約為51.2%。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116.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63.2百萬元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53.4百萬元，降幅約為54.2%，主要由於如下因素的相互影響：(i)由於除稅前溢利減少，令即期所得稅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118.0百萬元，減少人民幣54.1百萬元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63.9百萬元，降幅約為45.8%；及(ii)二零一五年概無建議派付特別股息，令中國附屬公司的可供分派溢利的特別股息之預提所得稅減少人民幣25.0百萬元。二零一五年的實際所得稅稅率為34.2%(二零一四年：36.5%)。

年度溢利

年度溢利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202.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00.2百萬元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102.7百萬元，降幅約為49.4%。此外，淨利潤率由二零一四年18.5%降至二零一五年10.1%，主要由於：

- (i) 毛利率由二零一四年的70.0%減少至二零一五年的65.7%，乃主要由於陳舊存貨撥備增加；
- (ii) 銷售及分銷成本佔總收益的百分比由二零一四年的41.5%上升至二零一五年的49.1%，乃由於來自自營零售點的銷售百分比由二零一四年的68.1%上升至二零一五年的70.2%，而向第三方零售商作出的銷售百分比由二零一四年的28.8%下跌至二零一五年的25.1%。自營零售業務所產生的銷售及分銷開支較對第三方零售商的批發業務所產生者為高。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基於前述因素，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203.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98.8百萬元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104.8百萬元，降幅約為48.5%。

營運資金管理

| |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存貨週轉天數 | 419 | 430 |
| 應收貿易款項的週轉天數 | 42 | 40 |
| 應付貿易款項的週轉天數 | 52 | 42 |

存貨週轉天數減少11天乃主要得益於我們實施的去庫存策略，我們透過奧特萊斯零售網點、線上折扣平台及線上旗艦店銷售過季產品。因此，介乎一年至三年存貨的週轉天數已由二零一四年的194日減至二零一五年171日。同時，存貨結餘亦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409.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0.8百萬元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98.6百萬元。

於所示兩個年度，應收貿易款項及應付貿易款項的週轉天數相若。

流動資金、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流動資產淨額約為人民幣859.4百萬元，而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978.9百萬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2.2，而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2.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及結構性銀行存款總額約為人民幣983.7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30.0百萬元)。下表呈列我們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節選現金流量數據：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百萬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
| 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流量 | 54.0 | 100.8 |
| 投資活動所得淨現金流量 | 340.4 | 236.1 |
| 融資活動所用淨現金流量 | (399.0) | (430.2)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 (4.6) | (93.3) |
|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 (22.5) | 4.9 |
|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99.4 | 287.8 |
|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72.3 | 199.4 |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流量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100.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6.8百萬元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54.0百萬元，主要由於(i)未計營運資金變動的經營現金流入人民幣285.0百萬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412.5百萬元)；及(ii)營運資金變動使得現金減少人民幣231.0百萬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11.7百萬元)，主要由於二零一五年度貨變動導致的現金流出人民幣145.1百萬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53.8百萬元)及支付預扣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的現金流出人民幣98.8百萬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32.5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投資活動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340.4百萬元，其中主要為提取結構性銀行存款之現金流入人民幣371.7百萬元及收取利息收入人民幣37.9百萬元；而部份被(i)：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人民幣50.4百萬元，及(ii)投資於一間合營企業人民幣16.1百萬元所抵銷。

融資活動

融資活動所用淨現金流量主要為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286.6百萬元及支付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人民幣101.8百萬元。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銀行存款人民幣390.0百萬元已作為質押物抵押以獲得本集團的銀行融資。本集團亦為遠期合約及開具銀行承兌匯票抵押短期銀行存款人民幣47.9百萬元。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外匯管理

我們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而大部份交易是以港元(「港元」)及人民幣計值及結算。為將外匯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已制定對沖政策。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在聯交所上市。來自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合計約為803.9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654.8百萬元)，包括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行使部分超額配股權的所得款項淨額。

於二零一五年，合共20.0百萬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6.2百萬元)已用作興建位於上海的物流中心及投資於一家合營企業「Marina Yachting」業務19.8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6.1百萬元)。

下表載列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以及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動用款額。所有未動用所得款項乃存於中國及香港的持牌銀行：

籌得資金用途

| | 佔總額的 百分比 |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已動用款額 (百萬港元) |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未動用款額 (百萬港元) |
|----------------|-------------|------------------|---------------------------------------|---------------------------------------|
| 其他國際知名品牌的授權或收購 | 47% | 380.7 | 234.5 | 146.2 |
| 擴充及提升現有物流系統 | 24% | 193.1 | 193.1 | - |
| 支付股東貸款 | 19% | 152.8 | 147.1 | 5.7 |
| 一般營運資金 | 10% | 77.3 | - | 77.3 |
| | 100% | 803.9 | 574.7 | 229.2 |

業務回顧

零售及分銷網絡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銷售網絡由合共671個自營零售點(包括專櫃、寄售商店及專賣店)及由我們的第三方零售商經營的503個零售點組成。

下表按品牌載列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中國的自營零售點及第三方零售商經營的零售點的數目：

| 品牌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自營零售點 | 第三方零售商 經營的零售點 | 零售點總數 | 自營零售點 | 第三方零售商 經營的零售點 | 零售點總數 |
| Jeep | | | | | | |
| - 男裝 | 218 | 450 | 668 | 205 | 511 | 716 |
| - Spirit* | 65 | 10 | 75 | 74 | 21 | 95 |
| SBPRC | 188 | 42 | 230 | 196 | 118 | 314 |
| London Fog | 59 | 1 | 60 | 59 | 4 | 63 |
| MCS | 52 | - | 52 | 29 | - | 29 |
| 其他 | 89 | - | 89 | 64 | - | 64 |
| 總計 | 671 | 503 | 1,174 | 627 | 654 | 1,281 |

*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包括47個及71個Jeep lady零售點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自營零售點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擁有由641個自營專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11個自營專櫃)組成的網絡。大部分專櫃位於中國一二線城市的主流百貨商場(包括百盛、金鷹、茂業、銀泰及王府井等)，其中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有114間奧特萊斯店(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0間奧特萊斯店)。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擁有由30間(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間)店舖組成的網絡，均位於中國各大城市的購物中心內，旨在確保穩定的消費者人流以及提升我們的銷量及品牌知名度。

面對充滿挑戰的市場環境及不斷演變的消費模式，本集團已對其自營零售點的策略作出以下調整：

- 因應消費模式的轉變及奧特萊斯店渠道銷售的快速增長，開設4間奧特萊斯店；及
- 為擴張及發展各個新品牌MCS、Barbour、LINCS、Henry Cotton's及Zoo York於二零一五年新開設70個零售點。

第三方零售商經營的零售點

在目前有欠明朗且不斷變化的市場環境下，第三方零售商在投放訂單及開設新店方面變得更為保守。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共有503個由第三方零售商經營的零售點，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54個零售點減少23.1%。

電子商務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開展電子商務業務，透過網上銷售渠道銷售過季產品。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已於唯品會等網上折扣平台積極舉辦特賣會及開拓新網上第三方零售商以於網上零售本集團的產品，並增加本集團於天貓網及京東網的自營線上店舖的銷售。

品牌推廣

持續實施多品牌策略是我們維持可持續擴展和增長的關鍵。我們深信，多品牌策略使我們能夠把握更多細分市場，利用更大範圍的市場機遇，最終提升我們在中國的男裝市場所佔的整體市場份額。於本年度，我們於品牌組合方面實施以下多元化策略：

MCS

於本年度，MCS贊助了上海星尚頻道的《美食大王牌》節目。主持人阿楠先生身穿MCS服裝與其他嘉賓在廚房實驗新菜品。

由MCS作為贊助方之一的《殺破狼2》在影院熱映，影片中的著名影星吳京先生及任達華先生的部分服裝由MCS提供，他們在影片中展現出的硬漢形像與MCS的品牌形象十分契合。

二零一五年六月，MCS贊助杭州六塵藝術空間策劃的「五行六塵」傳統藝術首展。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九日，MCS在上海保利大劇院舉行了二零一六年春夏新品時裝秀，超過150名各界名流參加了時裝秀，並得到主流時尚媒體的廣泛報道。

LINCS

於年內，LINCS作為贊助商贊助了由中國企業家俱樂部發起成立的中國企業家高爾夫隊的服裝，並贊助了中國非職業類高爾夫的領軍者「BMW道農杯」高爾夫挑戰賽的「一杆最遠獎」獎品。這些活動旨在塑造LINCS以高爾夫球及高級俱樂部為背景的優雅精緻生活方式。

Barbour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及二十九日，我們在上海和北京分別舉辦了Barbour主題英式下午茶會，Barbour全球CEO及亞太區總裁親臨活動現場並向蒞臨的各界名流及貴賓客戶展示了Barbour的產品及逾120年的品牌經營歷史。

Zoo York

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八日，中國運動賽事「ACTION TIME」極限運動挑戰賽在上海舉辦，作為本次活動的贊助商之一，Zoo York於活動期間設立了展賣活動，並邀請專業塗鴉師現場手繪塗鴉牆，向現場觀眾展示Zoo York品牌文化。

來自美國的Zoo York滑板隊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八日至七月七日在上海、成都及北京三個城市進行了巡迴表演並與當地滑板愛好者進行現場互動，該活動得到了中國滑板愛好者及專業媒體的廣泛關注。

Marina Yachting

於年內，吾等透過收購Marina Yachting Hong Kong Limited的50%股權收購了「Marina Yachting」品牌於大中華地區知識產權權益的50%。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七日之收購後，合營企業於大中華地區從事「Marina Yachting」品牌服裝及配飾的設計、生產及銷售。Marina Yachting於一八七八年創建於意大利熱壓那，為國際休閒服品牌，體現了優雅經典的運動風格。在本公司的品牌組合中加入Marina Yachting對本公司的多品牌策略及直營業務模式起到相輔相成作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復古騎行活動

年內，我們曾舉辦兩次「復古騎行」活動，在活動中，騎行者衣著我們旗下運營的多個品牌(如Barbour及Henry Cotton's)的傳統英式騎行服在上海市中心進行騎行。有關活動得到多家中國主流媒體(如sohu.com及toutiao.com)的報道。

設計及產品開發

當地設計團隊透過與MCS及Henry Cotton's品牌在米蘭和威尼斯，Barbour品牌在倫敦，LINCS品牌在紐約及Zoo York品牌在香港的國際設計團隊合作，緊貼最新潮流及新設計的發展。

生產及供應鏈

於年內，總建築面積為55,000平方米的上海物流中心已完成建設。董事相信，隨著新物流中心投入運營，物流中心與全國零售點之間的产品配送將更為準確，繼而提升供應鏈效率。本集團亦透過自主研发的物流系統及個人數碼助理系統順利對倉庫內的产品進行定位，這將大幅提升倉庫揀選流程的效率，並將我們倉儲系統轉變為直接面對消費者進行产品配送的B2C物流中心。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約2,978名全職僱員。於二零一五年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合共為人民幣113.7百萬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97.0百萬元)。

本公司亦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及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以激勵及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的貢獻及繼續努力促進本集團利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17名參與者(包括7名董事)的合計168,024,000份購股權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企業社會責任

作為一名負責任的企業公民是我們企業文化的核心基本因素。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參與贊助北京愛它動物保護公益基金組織的動物保護計劃的贊助活動以及由中國紅十字基金會及崔永元公益基金為鄉村教師組織的「愛飛翔」培訓計劃的贊助活動，以支持中國農村地區的教育。本集團於本年度向上述項目捐款合共約人民幣0.1百萬元。

前景

管理層將於二零一六年繼續專注於以下主要目標：

- 我們計劃於二零一六年第一季度引入新品牌Marina Yachting的首批春夏季產品；
- 本集團將繼續增加在營銷及推廣(包括消費者研究、廣告、公共關係、活動、網上和數字營銷、視覺營銷及名人宣傳)的開支，以加強與客戶的互動及提高品牌於目標客戶當中的知名度；
- 本集團將繼續致力實行其多渠道策略，並重點擴大我們的奧特萊斯店網絡。電子商務亦為我們的銷售渠道策略重點；
- 年內，所有自營零售點及由主要第三方零售商經營的零售點均已安裝本集團自行開發的O2O系統。我們將繼續鼓勵我們的銷售人員及第三方零售商以及線上零售商利用該系統以迅速應對最終顧客對我們產品的需求。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路嘉星先生，60歲，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零一四年九月及二零一五年七月分別擔任本公司合營企業MCS Apparel Hong Kong Limited、Henry Cotton's Greater China Company Limited及Marina Yachting Hong Kong Limited的執行董事。彼亦擔任我們數家附屬公司的董事。彼亦為China Enterprise Capital Limited的董事。路先生亦為味千(中國)控股有限公司及統一企業中國控股公司(現均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路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加入本集團並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及品牌挑選及採購。路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從倫敦政經學院取得數學經濟學與計量經濟學(經濟)理學士學位。彼曾獲頒香港董事學會「二零零四年杰出董事獎」。彼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路先生曾任中國釀酒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生物動力集團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至二零一三年五月八日為止。

張永力先生，56歲，本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一三年八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上海瑞國置業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及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零一四年九月及二零一五年七月分別擔任本公司的合營企業MCS Apparel Hong Kong Limited、Henry Cotton's Greater China Company Limited及Marina Yachting Hong Kong Limited的執行董事。張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管理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彼亦擔任我們絕大部分附屬公司的董事。張先生於中國男裝行業擁有逾10年經驗。張先生於二零一一年獲福布斯中文版選為「全球時尚界25華人」之一。彼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獲委任為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張先生曾任廣東雷伊的董事，至二零零九年五月為止。

孫如暉先生，50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零一四年九月及二零一五年七月分別擔任本公司合營企業MCS Apparel Hong Kong Limited、Henry Cotton's Greater China Company Limited及Marina Yachting Hong Kong Limited的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六年加入本集團並擔任我們數家附屬公司的董事。孫先生主要負責品牌採購及交易管理。彼自二零一二年十一月擔任王朝酒業集團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三日起為亞洲煤業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彼曾任Pacific Alliance Group Limited(以亞洲為重點的另類投資管理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孫先生曾為Interbrew(現稱為Anheuser-Busch InBev)的亞洲策略及業務發展董事。彼亦為麥肯錫香港公司融資及策略實務顧問。於在麥肯錫任職前，孫先生於年利達律師事務所的企業組任職執業律師。孫先生持有伊利諾大學法律學院的法學博士學位。彼為美國伊利諾州註冊律師。孫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黃曉雲女士，44歲，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及執行董事。黃女士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此前，彼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一年出任本集團財務部經理。彼負責財務報告及管理本集團的中國業務的運營。彼於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黃女士持有華南理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黃女士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

非執行董事

王瑋先生，33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擔任Kohlberg Kravis Roberts & Co. L.P. (「KKR」)之董事，專注於大中華區之私人股本交易。王先生於加入KKR前，曾任職於蘭馨亞洲投資集團(Orchid Asia Investment Group)及麥肯錫諮詢公司(McKinsey & Company)。王先生於任職KKR及蘭馨亞洲投資集團時，一直積極參與就盛華地產基金、中國臍帶血庫企業集團及本公司之投資項目提供建議。王先生於二零零五年畢業於上海交通大學，獲經濟學士學位。王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林煬先生，41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林先生擔任光遠資本管理有限公司(「FCM」)之執行董事，專注於大中華區之私人股本交易。自二零一二年起，彼亦擔任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在加入FCM前，林先生曾任職於中國光大控股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且先前任職於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研究部。林先生持有渥太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華南理工大學機械與自動化工程學士學位。彼是特許金融分析師資格持有人及現任特許金融分析師協會會員。林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獲委任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鄺偉信先生，50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鄺先生自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六日起出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順風國際清潔能源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一三年八月十六日起獲委任為中國金屬資源利用有限公司(中國的再生銅產品製造商，為一家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的執行董事。彼亦自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起出任千百度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鄺先生曾任古杉環保能源有限公司(中國的銅產品製造商和生物柴油生產商)的總裁，直至二零一三年八月十六日為止。彼於亞洲的企業融資及股本市場方面擁有12年經驗，曾於香港多家投資銀行任職。於二零零六年加入古杉環保能源有限公司前，彼曾自二零零四年三月起出任里昂證券資本市場有限公司投資銀行董事總經理兼香港中國股權資本市場主管。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三年，鄺先生曾任嘉誠亞洲有限公司董事及股票資本市場主管。在一九八七年於英國劍橋大學畢業並取得學士學位後，彼於一九九零年合資格成為英國特許會計師，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任職，並於一九九一年合資格成為英國特許秘書及管理人員。鄺先生目前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崔義先生，61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合力洋行(中國)有限公司創辦人兼董事，曾負責管理一個德國品牌旗下玻璃試管產品在中國及香港的授權代理。崔先生亦為宏銀有限公司的董事。彼亦自一九九三年起出任香港湛佑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負責籌備成立位於中美洲洪都拉斯的紡織工業中心ZIP Comayagus, S.A.。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八年期間，崔先生為ZIP Comayagua S.A.旗下公司的執行董事兼執行總經理，負責管理紡織工業中心。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一年期間，彼為上海紡織工業局轄下上海紡織住宅開發總公司的助理總經理，並於一九九一年於同一工業局轄下的海南申海企業集團出任副總經理，負責紡織產品貿易及為紡織產品開發海外市場。崔先生畢業於華東政法大學，主修法律。

楊志偉先生，55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先生為楊志偉會計師樓有限公司的創辦人兼董事，並自一九九一年起在公司為執業會計師。彼自一九八八年起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楊先生於一九八九年及一九九六年分別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資深會員。彼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紀律委員小組成員。楊先生自一九九三年起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自二零零五年起成為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以及自二零一零年起成為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於二零一零年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授予榮譽勳章。彼於二零零八年亦任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主席且目前為其成員及促進委員會主席。楊先生於二零一二年獲委任為會計專業發展基金有限公司的董事。彼自二零一三年一月起獲委任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山東省的委員及彼自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四日獲委任為自置居所津貼上訴委員會成員。楊先生為名軒(中國)控股有限公司(目前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至二零一四年十月為止。

高級管理層

呂毅先生，37歲，本公司首席品牌總監兼區域銷售總監。彼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此前，彼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四年期間為總裁辦公室經理及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三年為本集團人力資源總監助理。彼負責授權品牌的管理以及業務發展規劃及管理零售銷售。

閻仲先生，46歲，本公司區域銷售總監。閻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此前，彼於一九九九年為北方地區經理及於二零零零年出任本集團北方地區副總經理。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業務發展規劃及管理零售銷售。彼於服裝零售行業擁有逾10年經驗。閻先生持有中國青年政治學院學士學位。

李祝軍先生，41歲，本公司首席市場官。李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此前，彼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六年期間為本集團南部地區市場經理。彼負責評估本集團的第三方零售商在中國的授權及維持與彼等的業務及策略關係。彼於服裝行業擁有逾10年經驗。

王漢嶸先生，47歲，本公司首席採購官－服裝。彼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此前，彼於一九九九年為本集團採購經理。彼負責本集團的採購規劃及生產職能。彼於服裝採購及生產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

劉文波先生，51歲，本公司首席人力資源官。此前，彼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零年期間出任採購經理、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一年期間為南部地區副總經理、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三年期間出任南部地區總經理，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五年期間出任本集團人力資源總監及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三年期間出任首席採購官－配件。彼負責本集團整體業務管理(包括人力資源)。劉先生持有上海外國語大學博士學位。

梁淑儀女士，49歲，本公司的首席設計官。彼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且於服裝及成衣設計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梁女士持有法國Academie Internationale de Coupe de Paris (Ecole Superieure Internationale des Modelistes du Vetement) and Ecole Bellecour Supdemod (Haute Couture) Lyon時裝設計榮譽文憑。

劉東先生，52歲，本公司首席生產官－服裝。彼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加入本集團並負責管理山東省德州的生產工廠。劉先生於質量管理及業務管理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

公司秘書

李昕穎女士，50歲，擔任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之企業服務分部董事，並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彼於企業顧問服務擁有逾26年經驗。李女士於加入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前，曾擔任登捷時有限公司之公司秘書事務部高級經理。李女士一直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各項秘書及企業服務。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承諾實現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

董事會相信，在為本公司提供框架以保障股東利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和問責方面，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為必不可少。

本公司已採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原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及僱員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及可能擁有未公開的本公司價格敏感消息的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確制定行為守則(「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董事已確認，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等已遵守行為守則。

本公司並未察覺僱員違反僱員行為守則的事故。

董事會

董事會目前由9名成員組成，包括4名執行董事、2名非執行董事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路嘉星先生(主席)
張永力先生(行政總裁)
孫如暉先生
黃曉雲女士

非執行董事：

王璋先生
林煬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偉信先生
崔義先生
楊志偉先生

各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第17至20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會各成員之間概無任何關係。

主席及行政總裁

董事會主席為路嘉星先生，彼於董事會擔當領導角色，亦負責主持會議、管理董事會運作，以及確保所有重大及適當事宜均以適時及有建設性方式經由董事會討論。彼亦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品牌挑選及採購。

行政總裁為張永力先生，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管理本集團的業務營運。

董事會認為主席及行政總裁各自的職責為清晰界定，故毋須制訂其職權範圍。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會於所有時間均遵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而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載列的獨立性指引就其獨立性而發出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非執行董事及董事重選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及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4.1條的規定，非執行董事須按指定任期獲委任並須接受重選，而守則條文第A.4.2條則規定，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所有董事均須於獲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及每位董事（包括按指定任期獲委任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各董事均按三年指定任期獲委任，並須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責、問責及貢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以及監督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決定及表現，以及透過指導及監管本公司的事務，集體負責以推動其成功發展。各董事以本公司的利益作出客觀決定。

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範圍廣泛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精神，供其以高效及有效方式運作。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及以適時方式獲得本公司所有資料，以及要求公司秘書及高級管理層提供服務及意見。董事可按要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從而履行彼等對本公司承擔的責任，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所擔任其他職位的詳情，而董事會定期審閱各董事履行其對本公司所承擔職責而須作出的貢獻。

董事會專責決定所有重要事項，當中涉及政策事項、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會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項。有關執行董事會決定、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的職責乃轉授予管理層。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須了解作為董事的職責，並熟悉本公司的經營方式、業務活動及發展。

每名新任董事將於其首次獲委任時獲得正式、全面及切合個人需要的入職培訓，從而確保可適當了解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並完全認識於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律規定下的董事職責及責任。

董事須參與合適的持續專業發展，從而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彼等在向董事會作出貢獻時繼續獲得最新資訊及作出相關決定。本公司將會於適當時候為董事安排內部聯絡簡報，並就相關課題發出參考資料。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根據董事所提供記錄，董事會接受的培訓概要如下：

| 董事 | 有關企業管治、 監管發展及 其他相關課題的培訓 |
|----------------|-------------------------------|
| <i>執行董事</i> | |
| 路嘉星先生 | ✓ |
| 張永力先生 | ✓ |
| 孫如暉先生 | ✓ |
| 黃曉雲女士 | ✓ |
| <i>非執行董事</i> | |
| 王瑋先生 | ✓ |
| 林煬先生 | ✓ |
|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 |
| 鄺偉信先生 | ✓ |
| 崔義先生 | ✓ |
| 楊志偉先生 | ✓ |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特定範疇的事務。上述所有董事會委員會均已制訂書面職權範圍，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並可按要求供股東查閱。

上述董事會委員會的大部分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各董事會委員會的主席及成員名單載於年報第2頁「公司資料」項下。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責任包括以下各項：

- 審閱財務報表及報告，以及於呈交有關報表及報告予董事會前，考慮由負責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的本公司員工、合規主任、內部核數師或外聘核數師提出的任何重大或異常項目；
-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制度、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制度的充分及有效程度；
- 透過參照核數師履行的工作、彼等的酬金及委聘條款，以檢討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並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續聘及撤換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及
- 檢討僱員可就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事項可能出現的不適當行為而以保密形式表達關注的安排，以及確保設有適當的安排，以便對該等事項進行公平及獨立的調查以及進行適當的跟進行動。

審核委員會監督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制度，審閱內部核數師呈交的內部審核報告，向董事會報告任何重大事宜，以及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審核委員會共舉行了三次會議，以審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中期及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有關財務申報及合規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外聘核數師的工作範圍及委聘等重大事宜，以及可讓僱員就不適當行為而提出關注的安排。

審核委員會亦已於執行董事毋須在場的情況下與外聘核數師舉行兩次會議。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以下各項：

- 就建立程序以制訂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提出推薦建議，有關政策須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將參與決定其本身的薪酬；
- 透過參考個別人士及本公司的表現以及市場慣例及情況，檢討及批准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福利；
- 透過參考個別人士及本公司的表現以及市場慣例及情況，就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福利提出推薦建議；及
- 檢討及批准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有關任何離職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補償安排。

人力資源部負責收集及管理人力資源數據，並向薪酬委員會提出推薦建議以供考慮。

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審閱本公司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釐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及其他相關事項，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本公司已就制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建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範圍如下：

| | 人數 |
|-----------------------------|----|
| 零至人民幣1,000,000元 | 10 |
| 人民幣1,000,001元至人民幣2,000,000元 | 1 |
| 人民幣2,000,001元至人民幣3,000,000元 | - |
| 人民幣3,000,001元至人民幣4,000,000元 | 1 |
| 人民幣4,000,001元至人民幣5,000,000元 | -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責任包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構思及制訂提名及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的相關程序、就董事的委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於評估董事會的組成時，除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資外，提名委員會將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載列的多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背景、宗教信仰、種族、國籍及性取向。提名委員會將討論及協定有關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如必要)，並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以供採納。

於物色及挑選合適的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在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之前，將考慮候選人的品行及誠信、資歷、經驗、可承諾付出的時間及(就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獨立性以及與企業策略互補及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所需的其他相關標準(如適用)。

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考慮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候選的退任董事的資格。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已在成員多元化方面保持適當平衡。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的職能。

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遵守行為守則以及本公司在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於本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資料。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各董事出席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以及本公司所召開股東大會的記錄於下表載列：

| 董事 | 出席／會議次數 | | | | |
|-------|---------|-------|-------|-------|--------|
| | 董事會 | 提名委員會 | 薪酬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 股東週年大會 |
| 路嘉星先生 | 5/5 | 1/1 | - | - | 1/1 |
| 張永力先生 | 5/5 | - | 1/1 | - | 1/1 |
| 孫如暉先生 | 4/5 | - | - | - | 1/1 |
| 黃曉雲女士 | 5/5 | 1/1 | 1/1 | 3/3 | 1/1 |
| 林煬先生 | 4/5 | - | - | - | 1/1 |
| 王瑋先生 | 4/5 | - | - | - | 1/1 |
| 鄭偉信先生 | 4/5 | 1/1 | 1/1 | 3/3 | 1/1 |
| 崔義先生 | 4/5 | - | 1/1 | 3/3 | 1/1 |
| 楊志偉先生 | 4/5 | 1/1 | - | 3/3 | 1/1 |

除定期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外，年內，主席亦已於執行董事毋須在場的情況下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

董事就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認同有責任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董事會負責對年度及中期報告、股價敏感公告及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定及監管規定需要的其他披露資料呈列均衡、明確及容易理解的評估。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所需的說明及資料，從而令董事會對提交董事會批准的本公司財務報表作出知情評估。

董事並不知悉有關任何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嚴重令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存疑。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對彼等就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的陳述載於第41至42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提供的服務已付或應付予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其聯屬公司的費用如下：

| 服務類別 | 已付／應付費用 (人民幣千元) |
|-------|--------------------|
| 審核服務 | 2,224 |
| 非審核服務 | - |
| | 2,224 |

內部監控

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會對本公司內部監控制度的效率進行審閱，包括資源的充足程度、員工的資格與經驗、培訓計劃以及本公司會計及財務申報部門的預算。

公司秘書

外聘服務供應商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的李昕穎女士已獲本公司委聘為其公司秘書。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本公司主席路嘉星先生。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於股東大會上將就各項重大個別事宜提呈獨立決議案，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投票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後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刊登。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

如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議案，股東須於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尖沙咀東部科學館道9號新東海商業中心13樓1303室)向公司秘書提交有關該等議案的書面通知，連同詳細聯絡資料。有關請求將經由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核實，於其確認有關請求為適合及妥當後，公司秘書將請求董事會將有關決議案載入股東大會議程。

給予全體股東考慮有關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或股東特別大會所提出議案的通知期將因應議案的性質而有所分別，具體如下：

- 倘有關議案構成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的本公司普通決議案，則為至少21個完整日子的書面通知(通知期必須包括20個完整營業日)。
- 倘有關議案構成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的本公司特別決議案，則為至少21個完整日子的書面通知(通知期必須包括10個完整營業日)。
- 倘有關議案構成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的本公司普通決議案，則為至少14個完整日子的書面通知(通知期必須包括10個完整營業日)。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任何兩名或以上股東可送交書面請求(列明會議主旨及由請求人簽署)予公司秘書，地址為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尖沙咀東部科學館道9號新東海商業中心13樓1303室)，惟有關請求人於送交請求當日須持有附帶權利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本公司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

本公司任何一名股東如為認可結算所(或其代名人)，可送交書面請求(列明會議主旨及經請求人簽署)予公司秘書，地址為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尖沙咀東部科學館道9號新東海商業中心13樓1303室)，惟有關請求人於送達請求當日須持有附帶權利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本公司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

有關請求將經由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核實，於其確認請求為適合及妥當後，公司秘書將要求董事會將有關決議案載入股東特別大會議程。

倘董事會於送交請求當日起計21日內並無按既定程序召開將予在其後的21日內舉行的大會，則請求人本人或代表彼等所持全部投票權超過半數以上的任何請求人可按盡量接近董事會召開大會的相同方式召開股東大會，惟按上述方式召開的任何大會不得於送交有關請求的日期起計三個月屆滿後召開。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查詢須以書面方式提出並附帶提問者的聯絡資料，送交予公司秘書，地址為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尖沙咀東部科學館道9號新東海商業中心13樓1303室)。

為免生疑問，股東必須將正式簽署的書面請求正本、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送交及送達上述地址，並提供其全名、聯絡資料及身份證明文件，以使上述文件生效。股東資料可能須根據法例規定予以披露。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提升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了解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策略至關重要。本公司致力與股東維持持續對話，尤其將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進行有關對話。董事會主席及董事會所有其他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所有董事會委員會主席(或彼等的授權代表))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與股東會面，並解答股東的查詢。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對章程細則作出任何重大變動。本公司最新版本的章程細則亦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上查閱。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報告，連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期的事務狀況載於年報第43至117頁的財務報表。

董事會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刊發業績、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概要(摘錄自己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載於年報第118頁。此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及19。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章程細則或本公司註冊成立地點開曼群島的法例並無有關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的規定。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股份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惟董事會給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四日採納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計劃」)之受託人除外。根據計劃規則及計劃信託契據之條款，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共於聯交所購買5,134,000股本公司股份，總代價為約4,166,705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740,000元)。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的儲備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5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公司法」)計算的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包括股份溢價賬及繳入盈餘扣除累計虧損)約為人民幣2,786.2百萬元。根據公司法，一家公司可在若干情況下以股份溢價賬及繳入盈餘向其股東作出分派。

捐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作出的慈善及其他捐款為人民幣0.1百萬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銷售總額及本集團最大客戶應佔銷售額分別佔本集團銷售總額約7.4%及2.5%。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應佔採購總額及本集團最大供應商應佔採購額分別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約18.7%及4.5%。

概無董事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超過5%權益)於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或供應商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路嘉星先生(主席)

張永力先生(行政總裁)

孫如暉先生

黃曉雲女士

董事會報告

非執行董事：

王瑋先生

林煬先生

鄭偉信先生*

崔義先生*

楊志偉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鄭偉信先生、王瑋先生及林煬先生將輪值退任董事會，而彼等均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作出的年度確認，並於本報告日期仍視彼等為獨立人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年報第17至20頁。

董事的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起，初步為期三年，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或根據各自的服務合約所載條款予以終止。

除林煬先生及王瑋先生外，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件，自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起獲委任，初步固定為期三年，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或根據各自的委任函件所載條款予以終止。

除上述者外，擬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薪酬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就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檢討按表現釐訂的薪酬，及確保董事概無參與釐訂本身的薪酬。董事薪酬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概無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或結束時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重大關係的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本、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要求本公司所保存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 董事姓名 | 權益性質 | 所擁有普通股 數目 | 擁有權益的 相關股份 (附註1) | 總計 | 佔本公司已 發行股本的 百分比 (%) |
|-------|-----------|---------------|------------------------|---------------|------------------------------|
| 路嘉星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1,000,000 | 20,328,000 | 21,328,000 | 0.62 |
| 張永力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9,028,000 | 20,328,000 | 29,356,000 | 0.85 |
| | 公司權益(附註2) | 1,789,636,000 | - | 1,789,636,000 | 51.94 |
| 孫如暉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452,000 | 8,328,000 | 8,780,000 | 0.25 |
| 黃曉雲女士 | 實益擁有人 | 396,000 | 14,400,000 | 14,796,000 | 0.43 |
| 鄭偉信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 | 1,000,000 | 1,000,000 | 0.03 |
| 崔義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 | 1,000,000 | 1,000,000 | 0.03 |
| 楊志偉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 | 1,000,000 | 1,000,000 | 0.03 |

附註：

- (1) 相關股份數目代表董事因持有購股權而被視為擁有權益的股份。
- (2) CEC Outfitters Limited持有本公司1,789,636,000股股份(好倉)，分別由CEC Menswear Limited(「CEC Menswear」)及Vinglory Holdings Limited(「Vinglory」)擁有56.13%及43.87%的權益。CEC Menswear由China Enterprise Capital Limited全資擁有。Vinglory由張永力先生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記錄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管理兩項購股權計劃，而根據有關計劃本公司有權於本公司在聯交所上市之前及之後授出購股權。兩項購股權計劃的詳情如下：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獲得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決議案」)有條件批准，而該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招股章程內披露。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授出、行使或註銷購股權。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1. 條款概要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是激勵及／或獎勵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對本公司的貢獻及繼續努力促進本公司利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已經由決議案批准，與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基本相同，惟以下各項除外：

-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每股認購價為1.64港元；
- (b)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05,552,000股，相當於緊隨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6.00%；
- (c) 除已經授出的購股權外，於上市日期或之後不會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及
- (d)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每份購股權於相關購股權歸屬後的行使期為三年。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所有購股權均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授出，各參與者支付的代價為1港元。

上述各購股權的歸屬時間表為四年，根據有關時間表，其中四分之一(1/4)的購股權須分別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九日歸屬及可供行使。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獲派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2. 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20名參與者（包括7名董事）授出合共205,552,000份購股權。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按承授人類別劃分的有效承授人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的詳情載列如下：

| 承授人類別 | 承授人數目 | | |
|---------|-------------------------|-------|-------------------------|
| |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有效 | 於年內失效 |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有效 |
| 執行董事 | 4 | – | 4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3 | – | 3 |
| 其他僱員及顧問 | 10 | – | 10 |
| | 17 | – | 17 |

| 承授人類別 |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待悉數行使所有 購股權授出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 | |
|---------|---|-------|---------------------------|
| |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 於年內沒收 |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
| 執行董事 | 63,384,000 | – | 63,384,000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3,000,000 | – | 3,000,000 |
| 其他僱員及顧問 | 101,640,000 | – | 101,640,000 |
| | 168,024,000 | – | 168,024,000 |

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詳情載於年報第102至105頁。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沒收、失效或註銷。

管理合約

除董事的服務合約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與任何個別人士、商號或法人團體訂立任何合約以管理或處理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的業務。

重大合約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或結束時，概無由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以及本公司董事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為直接或間接)的重大合約存續。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於本公司5%或以上已發行股本及購股權中擁有權益及淡倉的人士如下：

好倉：

| 名稱 | 附註 | 權益性質 | 股份數目 |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的百分比 |
|--|-----|-------|---------------|-----------------------|
| China Enterprise Capital Limited | (1) | 公司權益 | 1,786,656,000 | 51.86 |
| CEC Menswear Limited | (1) | 公司權益 | 1,786,656,000 | 51.86 |
| 張永力先生 | (1) | 公司權益 | 1,789,636,000 | 51.94 |
| | (1) | 實益擁有人 | 29,356,000 | 0.85 |
| Vinglory Holdings Limited | (1) | 公司權益 | 1,789,636,000 | 51.94 |
| CEC Outfitters Limited | (1) | 實益擁有人 | 1,786,656,000 | 51.86 |
| Managecorp Limited | (2) | 受託人 | 491,784,000 | 14.27 |
| LAM Lai Ming女士 | (2) | 其他 | 491,784,000 | 14.27 |
| LI Gabriel先生 | (2) | 其他 | 491,784,000 | 14.27 |
| YM Investment Limited | (3) | 公司權益 | 491,784,000 | 14.27 |
| Orchid Asia IV Investment, Limited | (3) | 公司權益 | 482,078,000 | 13.99 |
| Orchid Asia IV Group, Limited | (3) | 公司權益 | 482,078,000 | 13.99 |
| Orchid Asia IV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 | (3) | 公司權益 | 482,078,000 | 13.99 |
| OAIV Holdings, L.P. | (3) | 公司權益 | 482,078,000 | 13.99 |
| Orchid Asia IV, L.P. | (3) | 實益擁有人 | 482,078,000 | 13.99 |
| KRAVIS Henry Roberts先生 | (4) | 公司權益 | 285,366,000 | 8.33 |
| ROBERTS George R.先生 | (4) | 公司權益 | 285,366,000 | 8.33 |
| KKR Management LLC | (4) | 公司權益 | 285,366,000 | 8.33 |
| KKR & Co. L.P. | (4) | 公司權益 | 285,366,000 | 8.33 |
| KKR Group Limited | (4) | 公司權益 | 285,366,000 | 8.33 |
| KKR Fund Holdings GP Limited | (4) | 公司權益 | 285,366,000 | 8.33 |
| KKR Group Holdings L.P. | (4) | 公司權益 | 285,366,000 | 8.33 |
| KKR Fund Holdings L.P. | (4) | 公司權益 | 285,366,000 | 8.33 |
| KKR China Growth Limited | (4) | 公司權益 | 285,366,000 | 8.33 |
| KKR SP Limited | (4) | 公司權益 | 285,366,000 | 8.33 |
| KKR Associates China Growth L.P. | (4) | 公司權益 | 285,366,000 | 8.33 |
| KKR China Growth Fund L.P. | (4) | 公司權益 | 285,366,000 | 8.33 |
| KKR China Apparel Limited | (4) | 實益擁有人 | 285,366,000 | 8.33 |

附註：

- (1.1) 持有1,789,636,000股本公司股份(好倉)的CEC Outfitters Limited的56.13%及43.87%權益分別由CEC Menswear Limited(「CEC Menswear」)及Vinglory Holdings Limited(「Vinglory」)擁有。CEC Menswear由China Enterprise Capital Limited全資擁有。Vinglory由張永力先生全資擁有。於1,789,636,000股股份(好倉)的權益涉及本公司的同一批股份。
- (1.2) 張永力先生持有本公司合共29,356,000股股份(好倉)，包括由於持有購股權而於20,328,000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持有491,784,000股本公司股份(好倉)的YM Investment Limited由Managecorp Limited以LI Gabriel先生及LAM Lai Ming女士為創辦人及Managecorp Limited為受託人的全權信託的受託人身份擁有。
- (3) 憑藉其對以下公司(乃持有本公司的直接權益)的控制權而持有合共491,784,000股本公司股份(好倉)：
- (3.1) 持有482,078,000股本公司股份(好倉)的Orchid Asia IV, L.P.由OAIV Holdings, L.P.全資擁有，而OAIV Holdings, L.P.則由Orchid Asia IV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全資擁有。Orchid Asia IV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由Orchid Asia IV Group, Limited全資擁有，而Orchid Asia IV Group, Limited則由Orchid Asia IV Investment, Limited全資擁有。Orchid Asia IV Investment, Limited的92.61%權益由YM Investment Limited擁有。
- (3.2) 持有9,706,000股本公司股份(好倉)的Orchid Asia IV Co-Investment, Limited乃YM Investment Limited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
- (4) 持有285,366,000股本公司股份(好倉)的KKR China Apparel Limited的90%權益由KKR China Growth Fund L.P.擁有。KKR Associates China Growth L.P.(「KKR Associates」)乃KKR China Growth Fund L.P.的普通合夥人。KKR SP Limited乃KKR Associates的有投票權合夥人，而KKR China Growth Limited乃KKR Associates的普通合夥人。KKR China Growth Limited由KKR Fund Holdings L.P.全資擁有。KKR Fund Holdings GP Limited乃KKR Fund Holdings L.P.的普通合夥人。KKR Group Holdings L.P.乃KKR Fund Holdings L.P.的普通合夥人及KKR Fund Holdings G.P. Limited的唯一股東。KKR Group Limited乃KKR Group Holdings L.P.的普通合夥人。KKR Group Limited由KKR & Co. L.P.全資擁有，而KKR Management LLC乃KKR & Co. L.P.的普通合夥人。KRAVIS Henry Roberts先生及ROBERTS George R.先生各自為KKR Management LLC的指定成員。KRAVIS Henry Roberts先生及ROBERTS George R.先生宣稱並無擁有KKR China Apparel Limited所持有股份的任何實益擁有權權益。於285,366,000股股份(好倉)的權益涉及本公司的同一批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人士(除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外，彼等的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及「購股權計劃」章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獲授予任何權利以通過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或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且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訂立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予以披露的任何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遵守不競爭契據

於本年度，除本集團業務外，概無CEC Outfitters Limited、Vinglory Holdings Limited的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直接或間接與我們的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擔任董事或股東。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及13.22條的披露

據董事會知悉，並無任何情況導致出現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及13.22條作出披露的責任。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取得的公開資料及於各董事所知的範圍內，於本報告日期，至少25%的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公眾持有。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薪酬政策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是基於個別僱員的表現以及中國及香港的薪金趨勢而制定，並將會定期檢討。根據本集團的盈利能力，本集團亦可能向其僱員分派酌情花紅，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獎勵。本集團已為其僱員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的退休福利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其他僱員福利」一節。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進行的重要事項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4。

企業管治

本公司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報告載於年報第21至30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決議案成立審核委員會，以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的規定。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就委聘及辭退外聘核數師等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審閱財務報表及有關財務報告的重要意見，及監督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程序。目前，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鄺偉信先生、崔義先生及楊志偉先生。鄺偉信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本公司及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董事就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就各財政期間編製財務報表，以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於該期間的事務狀況以及業績及現金流量。於編製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該等財務報表時，董事已選取並貫徹採用合適的會計政策，且作出合理的判斷及估計，及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董事須負責存置於任何時間均合理準確披露本集團財務狀況的妥善會計記錄。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退任，並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續聘其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路嘉星

主席

香港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一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服飾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吾等已審計載列於第43至117頁中國服飾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反映真實而公平狀況的綜合財務報表，及落實就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致使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的報告僅向整體股東作出及不作其他用途。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吾等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實體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反映真實而公平狀況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用於具體情況的審計程序，但並非為對實

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審計憑證足以及適當地為吾等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真實而公平方式反映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彼等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一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附註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收益 | 8 | 1,012,764 | 1,094,327 |
| 銷售成本 | | (347,307) | (328,789) |
| 毛利 | | 665,457 | 765,538 |
|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 8 | 30,041 | 30,424 |
| 銷售及分銷開支 | | (497,309) | (454,304) |
| 行政開支 | | (61,486) | (53,410) |
| 其他開支 | | (9,063) | (12,726) |
| 經營溢利 | | 127,640 | 275,522 |
| 財務收入 | 9 | 44,619 | 55,137 |
| 財務成本 | 10 | (12,003) | (7,512) |
| 分佔以下虧損： | | | |
| 合營企業 | | (4,112) | (3,590) |
| 除稅前溢利 | 11 | 156,144 | 319,557 |
| 所得稅開支 | 14 | (53,434) | (116,646) |
| 年度溢利 | | 102,710 | 202,911 |
| 其他全面收入 | | | |
| 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 | | |
| 換算外國業務的匯兌差額 | | (14,600) | 5,505 |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扣除稅項 | | 88,110 | 208,416 |
|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 | | |
| 母公司擁有人 | | 104,837 | 203,607 |
| 非控股權益 | | (2,127) | (696) |
| | | 102,710 | 202,911 |
|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 | | |
| 母公司擁有人 | | 90,161 | 209,111 |
| 非控股權益 | | (2,051) | (695) |
| | | 88,110 | 208,416 |
| 母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16 | | |
| 基本及攤薄 | | 人民幣3.05分 | 人民幣5.91分 |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附註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7 | 246,834 | 207,367 |
| 土地租賃預付款項 | 18 | 85,765 | 88,136 |
| 投資物業 | 19 | 4,653 | 4,945 |
|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 20 | 141,621 | 117,824 |
| 商譽 | 21 | 70,697 | 70,697 |
| 其他無形資產 | 22 | 112,449 | 112,697 |
| 遞延稅項資產 | 24 | 108,941 | 94,928 |
| 非流動資產總額 | | 770,960 | 696,594 |
| 流動資產 | | | |
| 存貨 | 25 | 398,599 | 409,361 |
|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 26 | 118,595 | 128,955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27 | 75,720 | 76,153 |
| 衍生金融資產 | 28 | 5,026 | 2,243 |
| 結構性銀行存款 | 29 | 380,734 | 707,700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 30 | 437,890 | 432,098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30 | 165,086 | 190,154 |
| 流動資產總額 | | 1,581,650 | 1,946,664 |
| 流動負債 | | | |
| 計息銀行借款 | 31 | 360,245 | 646,827 |
|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 32 | 105,700 | 53,986 |
|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33 | 106,041 | 116,172 |
| 應付稅項 | | 150,238 | 150,783 |
| 流動負債總額 | | 722,224 | 967,768 |
| 流動資產淨額 | | 859,426 | 978,896 |
|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 | |
|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 1,630,386 | 1,675,490 |
| 非流動負債 | | | |
| 遞延稅項負債 | 24 | 7,595 | 38,438 |
| 資產淨值 | | 1,622,791 | 1,637,052 |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附註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權益 | | | |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 | |
| 已發行股本 | 34 | 280,661 | 280,661 |
| 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 | 36 | (7,409) | (3,669) |
| 儲備 | 37 | 1,347,714 | 1,356,184 |
| | | 1,620,966 | 1,633,176 |
| 非控股權益 | | 1,825 | 3,876 |
| 權益總額 | | 1,622,791 | 1,637,052 |

路嘉星
董事

孫如暉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 | | | | | | | | | | 權益總額 |
|---------------|----------|---------|------------|------------|------------|------------|---------|-----------|------------|-----------|---------|-----------|
| | 為股份獎勵 | | 資本贖回 | | 法定 | | 外匯波動 | | 總計 | 非控股權益 | | |
| | 計劃持有之 | 股份 | 儲備 | 合併儲備 | 收購儲備 | 購股權儲備 | 盈餘公積 | 儲備 | | | 保留溢利 | |
| | 已發行股本 | 股份 | 儲備 | 合併儲備 | 收購儲備 | 購股權儲備 | 盈餘公積 | 儲備 | 保留溢利 | 總計 | 非控股權益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附註34) | (附註36) | | (附註37 (a)) | (附註37 (b)) | (附註35) | (附註37 (c)) | | | | | | |
|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 280,661 | (3,669) | 543 | 389,848 | (186,036) | 50,523 | 47,783 | 4,413 | 1,049,110 | 1,633,176 | 3,876 | 1,637,052 |
| 年內溢利 | - | - | - | - | - | - | - | - | 104,837 | 104,837 | (2,127) | 102,710 |
|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 | | | | | |
| 換算國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 | - | - | 5 | - | (14,681) | - | (14,676) | 76 | (14,600) |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 - | - | 5 | - | (14,681) | 104,837 | 90,161 | (2,051) | 88,110 |
| 分配至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259 | - | (259) | - | - | - |
|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 - | - | - | - | 3,173 | - | - | - | 3,173 | - | 3,173 |
| 股份獎勵計劃安排 | - | (3,740) | - | - | - | - | - | - | - | (3,740) | - | (3,740) |
| 已宣派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 | - | - | - | (101,804) | (101,804) | - | (101,804)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80,661 | (7,409) | 543* | 389,848* | (186,036)* | 53,701* | 48,042* | (10,268)* | 1,051,884* | 1,620,966 | 1,825 | 1,622,791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權益包括綜合儲備人民幣1,347,714,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356,184,000元)。

|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 | | | | | | | | | | 權益總額 |
|-------------------|----------|---------|------------|------------|-----------|------------|--------|-------|------------|-----------|-------|-----------|
| | 為股份獎勵 | | 資本贖回 | | 法定 | | 外匯波動 | | 總計 | 非控股權益 | | |
| | 計劃持有之 | 股份 | 儲備 | 合併儲備 | 收購儲備 | 購股權儲備 | 盈餘公積 | 儲備 | | | 保留溢利 | |
| | 已發行股本 | 股份 | 儲備 | 合併儲備 | 收購儲備 | 購股權儲備 | 盈餘公積 | 儲備 | 保留溢利 | 總計 | 非控股權益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附註34) | (附註36) | | (附註37 (a)) | (附註37 (b)) | (附註35) | (附註37 (c)) | | | | | | |
|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280,661 | - | 543 | 389,848 | (186,036) | 50,392 | 47,507 | (699) | 1,502,466 | 2,084,682 | 2,388 | 2,087,070 |
| 年內溢利 | - | - | - | - | - | - | - | - | 203,607 | 203,607 | (696) | 202,911 |
|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 | | | | | |
| 換算國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 | - | - | 392 | - | 5,112 | - | 5,504 | 1 | 5,505 |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 - | - | 392 | - | 5,112 | 203,607 | 209,111 | (695) | 208,416 |
| 分配至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276 | - | (276) | - | - | - |
| 非控股權益出資 | - | - | - | - | - | - | - | - | - | - | 2,183 | 2,183 |
|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 - | - | - | - | 9,318 | - | - | - | 9,318 | - | 9,318 |
| 於沒收購股權時轉撥購股權儲備 | - | - | - | - | - | (9,579) | - | - | - | (9,579) | - | (9,579) |
| 股份獎勵計劃安排 | - | (3,669) | - | - | - | - | - | - | - | (3,669) | - | (3,669) |
| 已宣派二零一三年末期及特別末期股息 | - | - | - | - | - | - | - | - | (326,318) | (326,318) | - | (326,318) |
| 已宣派二零一四年特別股息 | - | - | - | - | - | - | - | - | (330,369) | (330,369) | - | (330,369)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80,661 | (3,669) | 543 | 389,848 | (186,036) | 50,523 | 47,783 | 4,413 | 1,049,110* | 1,633,176 | 3,876 | 1,637,052 |

根據本年度的呈報方式，保留溢利已就擬派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作出調整，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附註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 | | |
| 除稅前溢利 | | 156,144 | 319,557 |
| 就以下各項調整： | | | |
| 財務收入 | 9 | (44,619) | (55,137) |
| 財務成本 | 10 | 12,003 | 7,512 |
|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 | | 4,112 | 3,590 |
|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 11 | 3,173 | 9,318 |
| 沒收購股權 | | - | (9,579) |
| 公平值收益淨額：衍生工具 | | | |
| — 不合資格作對沖之交易 | 11 | (2,783) | (2,243) |
|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 11 | 12,233 | 9,585 |
| 投資物業折舊 | 11 | 292 | 277 |
| 土地租賃預付款項攤銷 | 11 | 2,020 | 1,892 |
| 無形資產攤銷 | 11 | 1,572 | 1,572 |
| 無形資產減值 | 11 | 4,680 | 11,500 |
|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11 | 136,134 | 114,688 |
| | | 284,961 | 412,532 |
| 存貨增加 | | (145,096) | (153,810) |
|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 | 10,360 | (8,933)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 | 17,720 | (19,218) |
|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 | | 6,980 | 22,087 |
|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 | | (10,131) | (11,868) |
| | | 164,794 | 240,790 |
| 經營所得現金 | | 164,794 | 240,790 |
| 已付利息 | | (12,003) | (7,512) |
| 已付預扣稅 | | (34,413) | - |
|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 | (64,423) | (132,458) |
| | | 53,955 | 100,820 |
| 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流量 | | 53,955 | 100,820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附註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流量 | | 53,955 | 100,820 |
|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 | |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 | (50,445) | (83,219)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 | 611 | 98 |
| 土地租賃預付款項增加 | | - | (13,885) |
| 原本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短期存款(增加)/減少 | | (1,000) | 59,060 |
| 固定資產預付款項減少 | | - | 24,000 |
| 銀行存款的已收利息 | | 2,323 | 10,929 |
| 結構性銀行存款的已收利息 | | 37,920 | 44,208 |
| 結構性銀行存款減少 | | 371,700 | 220,300 |
| 向合營企業作出之貸款減少/(增加) | | 7,889 | (7,889) |
| 購買合營企業的股權 | | (16,075) | (17,495) |
| 可供出售之投資的預付款項 | | (12,567) | - |
|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 | 340,356 | 236,107 |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 | | |
| 新增銀行貸款 | | - | 646,827 |
| 償還銀行貸款 | | (286,582) | - |
| 非控股權益之注資 | | - | 2,183 |
|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入股份 | | (3,740) | (3,669) |
| 已抵押存款增加 | | (6,836) | (418,864) |
| 已付股息 | 15 | (101,804) | (656,687) |
| 融資活動所用淨現金流量 | | (398,962) | (430,210)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 | | |
|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 | (22,461) | 4,907 |
|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199,388 | 287,764 |
|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172,276 | 199,388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附註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 | |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 160,086 | 186,154 |
| 定期存款 | | 5,000 | 4,000 |
|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30 | 165,086 | 190,154 |
| 於取得時原本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已抵押作發出銀行承兌票據及遠期貨幣合約的抵押品 | 30 | 12,190 | 13,234 |
| 減：原本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 | (5,000) | (4,000) |
| 綜合現金流量表內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172,276 | 199,388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第3部，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為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5,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尖沙咀東部科學館道9號新東海商業中心13樓1303室。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內地，就本報告而言，並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或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或澳門及台灣)從事服裝產品及配飾的設計、生產、營銷及銷售業務，並專注於男裝。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於年內並無出現重大變動。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於本財務報表日期，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CEC Outfitters Limited及China Enterprise Capital Limited。

附屬公司資料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及日期 | 已註冊股本 |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 | 主要業務 |
|---|----------------------|--------------|------------|---------|------|
| | | | 直接 % | 間接 % | |
| Doright Group Limited |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日 | 1美元 | 100 | - | 投資控股 |
| CEC Menswear Limited ⁽¹⁾ | 香港 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一日 | 100港元 | - | 100 | 投資控股 |
| 普信企業有限公司 ⁽¹⁾ | 香港 二零零六年六月五日 | 100港元 | - | 100 | 投資控股 |
| 天卓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¹⁾ | 香港 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四日 | 10,000港元 | - | 100 | 投資控股 |
| Zoo York (China) Limited ⁽⁵⁾ | 香港 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一日 | 10,000港元 | 88 | - | 投資控股 |
| Lincs (China) Limited ⁽¹⁾ | 香港 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一日 | 13,750,000港元 | 84 | - | 投資控股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附屬公司資料(續)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及日期 | 已註冊股本 |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 | 主要業務 |
|---|------------------------|--------------------|------------|---------|-------------------|
| | | | 直接 % | 間接 % | |
| 倫敦霧(中國)有限公司 (「倫敦霧(中國)」) ⁽¹⁾ | 香港 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六日 | 人民幣 9,000,000元 | 100 | - | 持有商標及投資控股 |
| 曼哈頓(中國)有限公司 ⁽¹⁾ | 香港 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一日 | 人民幣 10,000,000元 | 75 | - | 投資控股 |
| 上海同瑞服飾有限公司 (「上海同瑞」) ^{#*(2)} | 中國 二零零三年八月六日 | 8,500,000美元 | - | 100 | 製造及銷售男裝、 女裝及配飾 |
| 德州中合服飾有限公司 (「德州中合」) ^{#*(2)} | 中國 二零零五年一月六日 | 600,000美元 | - | 100 | 製造及銷售男裝及配飾 |
| 廣東利威製衣有限公司 ^{#*(3)} | 中國 一九九九年三月二十五日 | 人民幣 3,000,000元 | - | 100 | 製造及銷售男裝及配飾 |
| 上海保威服飾有限公司 ^{#*(3)} | 中國 一九九九年四月五日 | 人民幣 1,000,000元 | - | 100 | 銷售男裝及配飾 |
| 上海保德威服飾有限公司 ^{#*(3)} | 中國 二零零一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 人民幣 6,000,000元 | - | 100 | 銷售男裝、女裝及配飾 |
| 北京保德威服飾有限公司 ^{#*(3)} | 中國 二零零三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 人民幣 3,000,000元 | - | 100 | 銷售男裝、女裝及配飾 |
| 四川保德威商貿有限公司 ^{#*(3)} | 中國 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九日 | 人民幣300,000元 | - | 100 | 男裝及配飾零售貿易 |
| 廣州瑞唐貿易有限公司 ^{#*(3)} | 中國 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四日 | 人民幣500,000元 | - | 100 | 男裝及配飾零售貿易 |
| 上海簡成商貿有限公司 ^{#*(3)} | 中國 二零零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 人民幣 3,000,000元 | - | 100 | 銷售男裝及配飾 |
| 倫頓弗格(上海)服飾有限公司 ^{#(4)} | 中國 二零零九年五月三十一日 | 人民幣 10,000,000元 | - | 100 | 銷售男裝、女裝及配飾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附屬公司資料(續)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及日期 | 已註冊股本 |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 | 主要業務 |
|--------------------|-------------------|---------------|------------|---------|------------|
| | | | 直接 % | 間接 % | |
| 上海瑞國服飾有限公司# (2) | 中國 二零一二年六月十四日 | 1,000,000美元 | 100 | - | 銷售男裝、女裝及配飾 |
| 上海瑞合服飾有限公司# (3) | 中國 二零一一年九月五日 | 人民幣5,000,000元 | - | 100 | 銷售男裝、女裝及配飾 |
| 上海曼克頓服飾有限公司# (2) | 中國 二零一二年九月六日 | 1,000,000美元 | - | 75 | 銷售男裝 |
| 上海瑞國置業有限公司# (3) | 中國 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 | 人民幣5,000,000元 | - | 100 | 物業開發、經營及管理 |
| 上海瑞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 | 中國 二零一四年一月八日 | 人民幣1,000,000元 | - | 100 | 銷售軟件 |
| 卓約(上海)服飾有限公司# (2) | 中國 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一日 | 1,200,000港元 | - | 100 | 銷售男裝及配飾 |
| 菱科斯(上海)服飾有限公司# (2) | 中國 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一日 | 10,000,000港元 | - | 84 | 銷售男裝及配飾 |

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登記的附屬公司的英文名稱為該等公司中文名稱之翻譯，概無登記任何英文名稱。

* 該等公司以下統稱為「中國同瑞集團」，並於二零零六年已被收購。

附註：

- (1) 該等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由香港註冊的執業會計師安永審核。
- (2) 中國法律下的外商獨資企業。
- (3) 中國法律下的有限責任公司。
- (4) 中國法律下的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 (5) 該等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

2.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其中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以公平值計量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衍生金融工具及權益投資的投資物業及若干樓宇除外。此等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已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一間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預期本集團有權將收取其涉及被投資人的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被投資人擁有的權力影響有關回報(即令本集團目前有有能力指導被投資人的相關活動時的現有權利)時獲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投資對象的股票或類似權利少於一半，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的相同報告期間，並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及信託(「股份獎勵計劃信託」，一間受控特別目的實體)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的日期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上述控制權終止的日期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分乃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股權益錄得虧絀的結餘。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的交易相關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入賬時全數對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有關所述的三項控制權元素的其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仍然控制投資對象。於附屬公司擁有權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乃入賬列為權益交易。

2. 編製基準(續)

綜合基準(續)

倘本集團失去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撤銷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的累計交易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的公平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平值及(iii)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倘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及負債則須以同一基準確認。

董事會已批准通過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旨在為本集團僱員提供激勵以挽留和鼓勵僱員繼續為本集團的營運及發展作出貢獻。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本集團已設立股份獎勵計劃信託，以管理股份獎勵計劃並在授予獎授股份權益前持有該等股份。由於本集團有權控制股份獎勵計劃信託的財政及營運政策，並自本集團供款受益，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獨立財務報表，本集團須將股份獎勵計劃信託綜合處理。

3.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除財務報表中呈列和披露的若干項目有變動外，採納該等修訂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

此外，於本財政年度，本公司已經採納香港聯交所頒佈的有關披露財務資料之上市規則修訂本(參考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有關修訂對財務報表的影響主要為對財務報表若干資料的呈列及披露之影響。

4.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此等財務報表中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 |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²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¹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投資實體：應用合併豁免 ¹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之會計處理 ¹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 規管遞延賬目 ³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² |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披露措施 ¹ |
|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 折舊及攤銷的可接受方法的澄清 ¹ |
|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 農業：生產性植物 ¹ |
|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 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¹ |
|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 之年度改進 | 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¹ |

1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對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實體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財務報表生效，因此不適用於本集團

有關該等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最終版本，將金融工具項目的所有階段集於一起以代替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全部先前版本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該準則引入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法的新規定。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五年間，本集團對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進行了高層次的評估。此項初步評估乃基於目前可取得的資料，且可能因本集團進一步作出的詳細分析或未來額外取得的合理及有依據的資料而發生變化。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預計產生的影響摘要如下：

(a) 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預計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不會對其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產生重大影響。預計本集團將繼續以公平值計量其目前按公平值持有的全部金融資產。目前持有的可供出售股權投資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此乃由於本集團有意於可預見之未來持有該等投資，且本集團預計將採用選擇權於其他全面收入內反映公平值的變化。投資終止確認時，其他全面收入錄得的股權投資所產生的損益不得重新分類至損益。

4.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b) 減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以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工具、租賃應收款項、貸款承擔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無需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入賬的財務擔保合約的減值，應基於十二個月或全期基準按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計入。本集團預期將運用簡化的方法，並基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剩餘年期所有現金短缺的現值估計全期預期損失。本集團將進行更為詳盡的分析，當中將慮及一切合理及有依據的資料(包括前瞻性因素)，用以估計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二零一一年)解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之間對於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的規定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本要求於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確認全部收益或虧損。對於不構成業務的資產交易，交易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以無關連的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於投資者的損益中確認。該等修訂本只對未來適用。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本規定共同經營(當中的共同經營活動構成一項業務)權益的收購方必須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有關業務合併的相關原則。該等修訂本亦釐清，當購入同一共同經營的額外權益並維持共同控制時，之前持有的權益不重新計量。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加入了除外範圍以具體說明當享有共同控制的各方(包括報告實體)由同一最終控制方共同控制時，不應用該等修訂本。該等修訂本適用於收購共同經營初始權益及收購同一共同經營任何額外權益。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獲採納後，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產生任何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一個新的五步模式，將應用於自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交換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益提供更加系統化的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廣泛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分拆收益總額，關於履行責任、不同期間之間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的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的資料。該準則將取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所有現時收益確認的規定。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內容有關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強制生效日期延遲一年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截止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間，本集團對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進行了初步評估。

4.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載有在財務報表列報及披露焦點集中的改善。修訂澄清：

- (i)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重大性要求；
- (ii) 損益表及財務狀況表內的指定單項可以分開；
- (iii) 實體在其列報財務報表附註的次序方面有靈活性；及
- (iv) 應佔以權益法核算的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其他全面收入須以單項合計列報，並分類其以後將重新分類至損益及其後不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此外，該等修訂本澄清在財務狀況表及損益表內列報額外小計時適用的要求。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該等修訂本。預期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本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的原則，即收益反映經營業務所產生的經濟利益模式，而非透過使用資產所耗費的經濟利益。因此，收益法不能用於折舊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僅可在非常有限的情況下用以攤銷無形資產。該等修訂本只對未來適用。由於本集團並無使用收益法計算其非流動資產的折舊，故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獲採納後，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產生任何影響。

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商譽

商譽最初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於被收購方所持有股權的任何公平值的總額，超逾與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倘此項代價及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則差額經重新評估後於損益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於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本集團每年會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或倘有事件發生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可能減值，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測試。本集團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其年度商譽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於業務合併產生的商譽自收購日起分配至預期將受惠於合併協同效應的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不論本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被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商譽(續)

減值乃通過評估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而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會確認減值虧損。商譽的已確認減值虧損不會於以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及所出售單位的業務一部分，則於釐定出售的損益時，有關所出售業務的商譽將計入業務的賬面值。在該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乃根據所出售業務的相對價值及所保留的現金產生單位的部分而計量。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合營企業乃一類共同安排，據此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訂約方有權享有合營企業的資產淨值。共同控制乃指按照合約協定共享對某項安排的控制權，並於與相關業務有關的決策需要共享控制權的各方一致同意時方會存在。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投資乃採用權益會計法按本集團分佔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後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凡存在任何會計政策相異之處，均會作出調整以使其一致。

本集團分佔收購後業績以及合營企業的其他全面收入乃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此外，倘已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內直接確認變動，則本集團於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其分佔的任何變動(倘適用)。本集團與其合營企業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以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投資為限進行撇銷，惟倘有證據顯示未變現虧損乃由於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除外。收購合營企業所產生的商譽列為本集團於合營企業投資的一部分。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乃於計量日期在市場參與者之間以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到或轉移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出售資產或轉移負債的交易發生在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若無主要市場，則為最有利於資產或負債的市場)的假設作出。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能夠讓本集團進行交易。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乃採用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將採用的假設計量，即假設市場參與者按其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乃計入市場參與者透過以最高及最佳方式使用資產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將以最高及最佳方式使用資產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能夠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公平值計量(續)

本集團採用適用於具體情況的估值技術，並就此有足夠數據以計量公平值，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避免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財務報表中計量或披露公平值的所有資產及負債，乃基於對整體公平值計量而言有重大影響的最低層輸入數據，將資產及負債分類至下述的公平值層級：

第一層 — 基於同等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層 — 基於對公平值計量而言有重大影響的最低層輸入數據為直接或間接可觀察得到的估值技術

第三層 — 基於對公平值計量而言有重大影響的最低層輸入數據乃不可觀察的估值技術

就於財務報表按經常基準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通過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整體公平值計量而言有重大影響的最低層輸入數據)釐定各層之間有否出現轉移。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存在減值或需要就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存貨、建築合約資產、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除外)，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的較高者計算，並會就每項個別資產而釐定，除非資產不會產生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量，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當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時，方會確認減值虧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可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有關資產特定風險的稅前折現率而折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會於產生期間在綜合損益表內與已減值資產功能相符的該等開支類別中扣除。

於各報告期末均會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過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倘存在該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過往已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僅可於用作釐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有變時撥回，惟金額不得高於倘在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的賬面值(已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撥回的該減值虧損乃於其產生期間計入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惟倘資產以重估金額列值，則減值虧損的撥回根據該重估資產的相關會計政策計算。

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聯方

倘一方符合下列條件，則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a) 該方為一名人士或該人士家庭成員的近親，而該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

或

(b) 該方為符合以下任何情況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家實體為另一家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家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家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家實體則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而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項所指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項所指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任何集團成員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

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當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或當其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處置組合的一部分時，其毋須折舊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入賬，其進一步詳情載於「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處置組合」會計政策內。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將資產運抵指定地點並使其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成本亦可能包括轉撥自股本之對沖物業、廠房及設備外幣採購項目之合資格現金流所引起之任損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支出(例如維修及保養)，一般於產生期間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支銷。在符合確認準則的情況下，用作重大檢查的開支會在該資產的賬面值撥充資本為重置。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主要部分須每隔某段期間予以更換，本集團確認該等部分為個別資產，具有特別可使用年期及相應計提折舊。

折舊以直線法，按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計算。就此而言，所使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 | |
|----------|-----|
| 樓宇 | 2% |
| 廠房及機器 | 9% |
| 汽車 | 11% |
| 辦公室及其他設備 | 19% |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部分有不同的可使用年期，該項目的成本須在各部分之間合理分攤，而各部分須單獨計算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結束時予以檢討並在適當情況下予以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初步已確認的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時或於預期使用或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資產的年度在綜合損益表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損益，為有關資產的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乃建築中的樓宇、廠房及機器，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不作折舊。成本包括建設期內的直接建設成本。當在建工程完成並可使用時，將被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或投資物業的適當類別。

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持作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用途，而非用於生產或供應貨物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或作一般業務過程中出售用途的土地及樓宇權益。該等物業初步按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計量。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倘有)列賬。

折舊以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撤銷投資物業成本計提。倘投資物業的賬面值超出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僅於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項目能可靠計量時，則其後開支可計入資產賬面值。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在其產生期間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支銷。

投資物業的任何報廢或出售損益於報廢或出售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由投資物業轉為自置物業或存貨，於更改用途之日，其公平價值被視為其後入賬的物業成本。如本集團的自置物業成為投資物業，本集團則根據「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所述的政策將該物業入賬，直至更改用途之日為止，而該日物業賬面值與公平價值的任何差額根據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所述的政策以重估入賬。由存貨轉為投資物業，而該日物業公平價值與先前帳面值的任何差額於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其他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所收購無形資產的成本為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乃評估為有限年期或無限年期。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於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評估。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結束時檢討。

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每年按個別或按現金產生單位的層級進行減值測試。該等無形資產不予攤銷。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對可使用年期每年進行檢查，以釐定是否仍然可以支持無限年期的評估方式。否則將按未來適用法將可使用年期的評估方式由無限改為有限入賬。

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其他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特許協議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特許協議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並於彼等各自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兩至七年不等)內以直線法攤銷。

零售網絡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零售網絡乃指中國同瑞集團於收購日期營運的旗艦店及百貨店。零售網絡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並於彼等的二十年估計可使用年期(即從事零售業務的集團成員公司的經營期限)內以直線法攤銷。

商標

「London Fog」、「Artful Dodger」及「Zoo York」商標歸類為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董事認為，商標將無限期貢獻現金流，且該商標的法律權利能夠按最低成本續期。商標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呈列。

經營租約

凡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仍由出租人享有及承擔的租約，均列為經營租約。倘本集團為出租人，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出租的資產乃計入非流動資產內，而經營租約項下的應收租金則以直線法按租期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入賬。倘本集團為承租人，則經營租約項下的應付租金(扣除自出租人所獲取的任何獎勵)乃以直線法按租期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扣除。

經營租約項下的土地租賃預付款項初步按成本列賬，其後以直線法按租期確認。

當租賃付款不可於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可靠地分配，則整項租賃付款將計入土地及樓宇之成本內，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融資租約。

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可分類為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賬款及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或有效對沖中指定作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倘適用)。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公平值另加收購金融資產產生的交易成本計量，惟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記賬的金融資產除外。

所有按正規買賣的金融資產於交易當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確認。正規買賣指須於市場一般既定規例或慣例所規定期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的其後計量按其分類進行，詳情如下：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及於初步確認後指定為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倘收購金融資產旨在於短期內出售，則有關金融資產將分類為持作買賣。衍生工具(包括個別內含衍生工具)，除非獲指定為有效的對沖工具(定義見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否則亦分類為持作買賣。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於財務狀況表列賬，公平值變動其正淨值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呈列為其他收入及收益，而負淨值則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呈列為財務成本。此等公平值變動淨額不包括該等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有關股息或利息按照下文「收益確認」所載政策予以確認。

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在初步確認日期且僅在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標準時指定。

倘衍生工具的經濟特徵及風險與主合約所述者並無密切關係，而主合約並非持作買賣用途或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主合約的內含衍生工具以個別衍生工具入賬並按公平值記錄。此等內含衍生工具按公平值計量而其公平值變動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僅在合約條款變動大幅改變現金流量或在金融資產按公平值重新分類至損益類別時方會按新要求重新評估。

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金額而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初步計量後該等資產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計量。

攤銷成本於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後計算，並包括屬實際利率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減值引起的虧損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計入貸款的財務成本、銷售成本或應收款項的其他開支。

持作到期投資

倘本集團有明確意圖且有能力持有至到期日，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金額及固定到期日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會分類為持作到期投資。持作到期投資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計量。攤銷成本於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後計算，並包括屬實際利率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財務收入。減值引起的虧損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其他開支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一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倘適用))將主要在下列情況終止確認(即自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移除)：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一項「轉付」安排承擔責任，在無重大延誤情況下，將所得現金流量全數付予第三方；及(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亦無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惟資產的控制權已轉讓者除外。

倘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付安排，其評估是否保留該項資產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其程度。倘其並無轉讓亦無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及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本集團會按其持續涉及的程度繼續確認已轉讓資產。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乃按反映本集團已保留的權利及義務的基準計量。

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有否出現減值的客觀證據。倘於初步確認資產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對該項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所造成的影響能夠可靠地估計，則存在減值。減值證據可包括一名債務人或一群債務人正面臨重大財務困難、拖欠或未能償還利息或本金、彼等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減損，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

按攤銷成本列帳的金融資產

就按攤銷成本列帳的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首先會按個別基準評估個別重大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或按組合基準評估非個別重大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倘本集團認定按個別基準經評估的金融資產(無論具重要性與否)並無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則該項資產會歸入一組具有相似信貸風險特性的金融資產內，並共同評估該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經個別評估減值且其減值虧損已予確認或繼續確認的資產不會計入集體減值評估。

已識別的任何減值虧損金額按該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的差額計量。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以金融資產的原始實際利率(即首次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

資產的賬面值透過使用備抵賬扣減，而虧損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利息收入按經扣減的賬面值持續累計，且採用計量減值虧損時用以貼現未來現金流量的利率累計。倘將不可能收回有關款項，或所有抵押品已變現或轉至本集團，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撥備會被撇銷。

倘在以後期間，估計減值虧損的金額增加或減少，且有關增減乃因減值確認後發生的事項所致，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通過調整備抵賬而增加或減少。倘撇銷於其後收回，則收回數額將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其他開支。

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可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貸，或有效對沖中指定作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而倘屬貸款及借貸，則以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確認。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或衍生金融工具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貸款及借款的其後計量

於首次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款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倘貼現的影響微不足道，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終止確認負債及透過實際利率攤銷過程中產生的損益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計算攤銷成本時會考慮收購所產生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亦包括作為實際利率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財務成本。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的責任解除或註銷或到期時，金融負債將終止確認。

若現有金融負債由另一項來自相同貸方按重大不同的條款提供的負債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作出重大修訂，則上述取代或修訂視為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而相關賬面值的差額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當現時存在一項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且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付負債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可予抵銷，而其淨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報。

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

初步確認及其後計量

本集團利用遠期貨幣合約及利率掉期交易等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初步按訂立衍生合約當日之公平值確認，其後則按公平值重新計量。倘衍生工具之公平值為正數，則以資產列賬，而倘公平值為負數則以負債列賬。

除現金流量對沖之有效部份外，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任何損益乃直接計入損益表。現金流量對沖之有效部份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當對沖項目影響到損益時，再重新分類至損益。

庫存股份

本公司或本集團持有及重新購入的本身股權工具(庫存股份)按成本從權益中確認。就購買、銷售、發行或註銷本集團本身的股權工具而言，毋須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損益。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呈列。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如屬在製品及製成品，成本包括直接原料、直接勞工及按適當比例計算之間接成本。可變現淨值乃基於估計售價減任何在完成及出售時產生的估計成本作出。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價值波動風險輕微，且一般於取得當日起計三個月內到期的高度流動短期投資，減須按要求償還的銀行透支，為本集團現金管理的整體部分。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手頭現金及存放於銀行的現金，包括定期存款。

撥備

若由於過往事項產生現有法定或推斷責任，而解除責任可能需要未來資源流出，且該責任的數額能可靠估計，則會確認撥備。

當貼現影響重大時，已確認的撥備數額為預期解除責任所需的未來支出於報告期末的現值。隨時間流逝而產生的貼現現值增加將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財務成本。

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以外確認的項目有關的所得稅於損益以外確認，或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獲退回或已付予稅務當局的數額計量，並根據於報告期末已經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及考慮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通行的詮釋及慣例釐定。

遞延稅項使用負債法，於報告期末就資產與負債的稅基與其作財務申報用途的賬面值之間所有暫時差額作出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

- 倘遞延稅項負債乃來自初步確認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的商譽、資產或負債，且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另作別論；及
- 就與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而暫時差額於可見未來很可能不會撥回的情況下，則另作別論。

遞延稅項資產於可扣稅暫時差額、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中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應課稅可能指銷可扣稅的暫時差額、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惟：

- 倘遞延稅項資產關於初步確認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資產或負債所產生的可扣稅暫時差額，且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及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另作別論；及
- 就與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而言，只會在於可見未來可撥回暫時差額及有應課稅溢利可供用於抵銷暫時差額的情況下，才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各報告期末均會審閱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倘不再可能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會減少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均會重新評估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而如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變現資產或償還負債期間預計適用稅率計算，而預計的適用稅率乃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釐定。

倘根據可合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將涉及同一應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當局的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以及遞延稅項對銷，則可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對銷。

政府補助

倘有合理保證可取得政府補助，並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則會按其公平值確認政府補助。倘有關補助乃與一項開支項目有關，則按有系統的基準於支銷擬作補償的成本期間確認。

收益確認

當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當收益能可靠地計量時，收益會按下列基準確認：

- (a) 銷售貨品所得的收益於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買方時確認，但本集團對所售貨品必須不再享有通常與所有權相關的管理權，也不得再有實際控制權；
- (b) 補貼收入，以現金作基準；
- (c) 籌辦費，以現金作基準；
- (d)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以實際利率法利用將金融工具在預計年期內估計在日後收取的現金準確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確認；及
- (e) 租金收入按時間比例基準在租期內確認。

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以股份基礎支付

本公司營運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旨在對本集團業務成就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給予獎勵及回報。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基礎支付的方式收取報酬，而僱員則提供服務作為權益工具的代價(「以股權結算交易」)。

與僱員以股權結算交易的成本乃參照授出權益當日的公平值計算。該公平值乃由外聘估值師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釐定，其他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及附註36。

以股權結算交易的成本，連同在表現及／或服務條件得到履行的期間內相應增加的權益於僱員福利開支確認。於歸屬日期前的各報告期末，以股權結算交易所確認的累計開支，反映了歸屬期屆滿的程度及本集團對於最終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量的最佳估計。期內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或計入的金額，指該期初及期終所確認的累計開支的變動。

釐定獎勵之授出日公平值並不考慮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惟能達成條件之可能性則被評定為將最終歸屬為本集團權益工具數目之最佳估計之一部份。市場表現條件將反映在授出日之公平值。附帶於獎勵中但並無相關聯服務要求之其他任何條件皆視為非歸屬條件。反映非歸屬條件之獎勵公平值若當中不包含服務及／或表現條件乃即時予以支銷。

因未能達至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而導致最終並無歸屬之獎勵並不會確認支銷，惟包括一項市場或非歸屬條件之獎勵無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其均會被視為已歸屬，前提是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須已達成。

倘若以股權結算報酬的條款有所更改，則在達致報酬原定條款的情況下，所確認的開支最少須達到猶如條款並無任何更改的水平。此外，倘若按更改日期計量，任何更改導致以股份基礎支付的總公平值有所增加，或對僱員帶來其他利益，則應就該等更改確認開支。

倘若註銷以股權結算報酬，應被視為已於註銷日期歸屬，任何尚未確認報酬的開支，均應立刻確認，包括在本集團或其僱員控制下的非歸屬條件並未達成的任何報酬。然而，若授予新報酬代替已註銷的報酬，並於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報酬，則已註銷的報酬及新報酬，誠如前段所述，均應被視為原報酬的更改。

尚未行使購股權及以發行新股方式授予的獎勵性股份的攤薄影響在計算每股收益時列作額外股份攤薄。

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就股份獎勵計劃所持的股份

如財務報表附註36所披露者，本集團已就股份獎勵計劃設立股份獎勵計劃信託，倘股份獎勵計劃信託購買本集團發行的股份，而本公司支付的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應佔增量成本)呈列為「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並自本集團權益內扣除。

其他僱員福利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經營的附屬公司僱員須參與由地方市政府營運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作出相當於其工資成本某一百分比的供款。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定成為應付款項時自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合資格參與香港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的僱員設立定額供款強積金計劃。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金的百分比計算，於供款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定成為應付賬款時自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由獨立管理的基金持有。本集團的僱主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全數歸屬於僱員。

股息

董事擬派的末期及特別末期股息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部分，分開列為保留溢利或股份溢價賬之分配，直至該等股息獲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隨著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實施，建議末期股息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

中期股息同時獲建議及宣派，乃由於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授予董事權力宣派中期股息。因此，當董事建議及宣派中期股息時，中期股息可即時被確認為一項負債。

借貸成本

因收購、建設或生產符合規定之資產(需於一段長時間方能達致其原定用途或出售者)而直接產生之借貸成本撥充該等資產之部分成本。倘絕大部分資產已可做其原定用途或出售，則該等借貸成本將會停止撥充資本。從特定借款待支付符合規定資產前所作出之短暫投資賺取的收入乃從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中扣除。全部其他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支銷。借貸成本包括實體於借取資金時產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

此等財務報表以本公司所採納本集團的呈報貨幣人民幣呈列。本集團屬下各實體自行決定本身的功能貨幣，而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包括項目按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實體錄得的外幣交易初步按彼等各自的交易日期當時的功能貨幣匯率記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因結算或匯兌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差額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

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原訂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而以外幣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則按計量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

若干香港及境外附屬公司及一家合營企業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當時的匯率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換算為人民幣，而其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其他全面收益按年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累計入外匯波動儲備。出售海外業務時，有關該特定海外業務的其他全面收入的部分將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境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適用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境外附屬公司於整個年度經常產生的現金流量，按年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6.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影響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呈報數額及其相關披露事項以及或然負債的披露事項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此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導致須於未來為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結果。

6.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判斷

採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除涉及估計者外，管理層已作出以下對財務報表所確認數額有最重大影響的判斷：

經營租約承擔—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已就其投資物業組合訂立商業物業租約。根據對安排的條款及條件的評估，本集團已決定保留該等根據經營租約出租的物業擁有權的所有重大風險及回報。

投資物業及業主自用物業的分類

本集團決定物業是否符合列作投資物業的資格，並已制定作出該判斷的準則。投資物業為持作賺取租金或作為資本增值或兩者兼有的物業。因此，本集團考慮物業是否可以大致上獨立於本集團所持有的其他資產而產生現金流。部分物業包括持有作賺取租金或作為資本增值的部分，而另一部分則持有作生產或供應貨物或服務或行政用途。倘該等部分可分開出售(或根據融資租賃分開出租)，則本集團會分開將有關部分列賬。倘該等部分不可分開出售，則僅在物業小部分持作生產或供應貨物或服務或行政用途的情況下方列作投資物業。判斷乃按照個別物業基準作出，以釐定配套服務是否重要，以致物業不符合投資物業的資格。

稅項

釐定所得稅撥備需要本集團就若干交易的未來稅務處理方法作判斷。本集團根據當時的稅務規定仔細評估交易的稅務影響，並作出相應稅項撥備。

在有虧損可供用於抵銷應課稅溢利的情況下，遞延稅項資產乃就可扣稅的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管理層須作出重大判斷，根據未來應課稅溢利可能發生的時間及金額，結合未來稅務規劃策略，釐定可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其他詳情載於下文附註24。

本集團決定是否根據有關稅務司法管轄權，就來自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息分派計提預扣稅的遞延稅項時，乃取決於對派息時間的判斷，倘本集團認為中國附屬公司的溢利可能將不會於可見未來分派，則不會撥備預扣稅的遞延稅項。

6.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的不明朗因素

對很大可能導致下一財政年度內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未來主要假設及報告期末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詳情如下：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本集團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時考慮多項因素，例如改變或改良生產時引致的技術或商業過時、資產所提供產品或服務的市場需求轉變、資產的預期用途、預期實質耗損、資產的保養及維修以及使用資產的法律或同類限制等。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是基於本集團將同類資產作相若用途的經驗加以估計。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或剩餘價值有別於以往估計，則須增加折舊。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會於各報告期末因應環境轉變而審閱。

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釐定其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攤銷支出。有限年期的無形資產按可使用經濟年期予以攤銷，並於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跡象時評估減值。有限可使用年期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須於各財政年度結束時檢討。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乃根據存貨的估計可變現淨值作出。評估所需的撇減金額涉及管理層對市況的判斷及估計。若日後的實際結果或預期有別於原有估計，則有關差額將影響到估計發生變動期間的存貨賬面值及撇減／撥回金額。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這要求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估計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亦須選擇合適的折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的賬面值為人民幣70,697,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70,697,000元)。更多詳情載於下文附註23。

6.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的不明朗因素(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商譽除外)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每年進行減值測試，當其存在減值跡象時，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亦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其他非金融資產在有跡象表明其賬面金額不可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即屬存在減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乃按類似資產公平交易中具約束力銷售交易的可用數據或可觀察市場價格減出售該資產的增量成本計算。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必須估計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恰當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附註23。

7.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服裝產品及配飾的設計、生產、營銷及銷售業務，並專注於男裝。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經營分部將按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分配資源予各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審閱的有關本集團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為基礎予以識別。向董事(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資料不包含各產品線的溢利或虧損資料，且董事審閱本集團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整體呈報的財務業績。因此，本集團的經營構成一個單一可報告分部，故並無呈報經營分部。

本集團於所呈報財務期間的所有外部收益均來自於中國(本集團經營實體的註冊成立地點)成立的客戶。由於本集團持有的主要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故並無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呈報地域分部資料。

於所呈報財務期間，概無來自單一外部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

8. 收益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益指扣除貿易折扣後的已售貨品發票淨值。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收益 | | |
| 銷售貨品 | 1,012,764 | 1,094,327 |
| 其他收入，淨額 | | |
| 政府補貼* | 24,641 | 26,958 |
| 籌辦費# | 218 | 328 |
| 租金收入，淨額 | 1,649 | 793 |
| 消耗品銷售，淨額 | 71 | 88 |
| | 26,579 | 28,167 |
| 收益淨額 | | |
| 公平值收益淨額： | | |
| 衍生工具—不合資格作對沖之交易 | 2,783 | 2,243 |
| 其他 | 679 | 14 |
| | 3,462 | 2,257 |
| | 30,041 | 30,424 |

* 指當地政府為招商引資而提供的獎勵性補貼。補貼金額一般參照本集團的經營實體在當地繳納的增值稅、企業所得稅、城市維護建設稅及其他稅項釐定，但政府可進一步酌情決定。

指第三方零售商與本集團訂立初步零售協議時支付的一次性費用。

9. 財務收入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2,323 | 10,929 |
| 結構性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42,296 | 44,208 |
| | 44,619 | 55,137 |

10. 財務成本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銀行貸款利息 | 12,003 | 7,512 |

11.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 | 附註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已售存貨成本 | | 211,173 | 214,101 |
| 折舊：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7 | 12,233 | 9,585 |
| 投資物業 | 19 | 292 | 277 |
| | | 12,525 | 9,862 |
| 預付土地租賃款攤銷* | 18 | 2,020 | 1,892 |
| 無形資產攤銷* | 22 | 1,572 | 1,572 |
| 樓宇經營租約項下的最低租賃款項 | | 17,038 | 14,111 |
| 核數師酬金 | | 2,224 | 2,197 |
|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2))： | | | |
| 工資及薪金 | | 96,446 | 85,948 |
|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 | 3,173 | 9,318 |
| 於沒收購股權時轉撥購股權儲備 | | - | (9,579)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 14,058 | 11,275 |
| | | 113,677 | 96,962 |
| 其他無形資產減值^ | 23 | 4,680 | 11,500 |
| 公平值收益淨額： | | | |
| 衍生工具－不合資格作對沖之交易 | | (2,783) | (2,243) |
|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 136,134 | 114,688 |
| 匯兌差額，淨額 | | 4,383 | 1,226 |

11. 除稅前溢利(續)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續)：

- * 年內預付土地租賃款攤銷及無形資產攤銷列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行政開支」。
- #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列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銷售成本」。
- ^ 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列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其他開支」。

12. 董事酬金

年內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袍金 | 2,920 | 2,920 |
| 其他酬金： | | |
|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 3,216 | 3,221 |
|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 1,025 | 3,109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48 | 41 |
| | 4,289 | 6,371 |
| | 7,209 | 9,291 |

於過往年度，若干董事就彼等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根據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該等購股權的公平值已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於歸屬期內，於授出日期厘定，而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列的金額已計入上文董事的酬金披露內。

12. 董事酬金(續)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年內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如下：

| | 以股權結算的 | | 酬金總額 人民幣千元 |
|--------------|-------------|----------------|---------------|
| | 袍金 人民幣千元 | 購股權開支 人民幣千元 | |
| 二零一五年 | | | |
| 鄭偉信 | 200 | 15 | 215 |
| 崔義 | 200 | 15 | 215 |
| 楊志偉 | 200 | 15 | 215 |
| | 600 | 45 | 645 |
| 二零一四年 | | | |
| 鄭偉信 | 200 | 44 | 244 |
| 崔義 | 200 | 44 | 244 |
| 楊志偉 | 200 | 44 | 244 |
| | 600 | 132 | 732 |

於年內，概無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酬金(二零一四年：無)。

12. 董事酬金(續)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 | 袍金 人民幣千元 |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 以股權結算的 購股權開支 人民幣千元 | 退休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 酬金總額 人民幣千元 |
|-----------------------|-------------|-------------------------|--------------------------|------------------|---------------|
| 二零一五年 | | | | | |
| 執行董事： | | | | | |
| 路嘉星 | 600 | - | 314 | 15 | 929 |
| 張永力 | 600 | 2,520 | 314 | 6 | 3,440 |
| 孫如曄 | 380 | - | 129 | 15 | 524 |
| 黃曉雲 | 380 | 696 | 223 | 12 | 1,311 |
| | 1,960 | 3,216 | 980 | 48 | 6,204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王瑋 | 180 | - | - | - | 180 |
| 林煬 | 180 | - | - | - | 180 |
| | 360 | - | - | - | 360 |
| | 2,320 | 3,216 | 980 | 48 | 6,564 |
| 二零一四年 | | | | | |
| 執行董事： | | | | | |
| 路嘉星 | 600 | - | 894 | 13 | 1,507 |
| 張永力 | 600 | 2,528 | 894 | 5 | 4,027 |
| 孫如曄 | 380 | - | 366 | 13 | 759 |
| 黃曉雲 | 380 | 693 | 633 | 10 | 1,716 |
| | 1,960 | 3,221 | 2,787 | 41 | 8,009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李國強(於二零一四年十月辭任) | - | - | 190 | - | 190 |
| 王瑋 | 180 | - | - | - | 180 |
| 林煬(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 獲委任) | 180 | - | - | - | 180 |
| | 360 | - | 190 | - | 550 |
| | 2,320 | 3,221 | 2,977 | 41 | 8,559 |

於年內，概無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13.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於年內，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四名董事(二零一四年：三名)，彼等的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2。於年內，餘下一名(二零一四年：兩名)非本公司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最高薪酬僱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 417 | 407 |
|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 223 | 1,266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15 | 32 |
| | 655 | 1,705 |

於下列酬金範圍內的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最高薪酬僱員人數如下：

| | 僱員人數 | |
|---------------|----------|----------|
|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 零至1,000,000港元 | 1 | 2 |
| | 1 | 2 |

於過往年度，兩名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最高薪酬僱員就彼等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獲授購股權，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的披露內。該等購股權的公平值已於歸屬期內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並於授出日期釐定，而於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列的金額已計入上文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最高薪酬僱員的酬金披露內。

14.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於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成立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源自的溢利繳納所得稅。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本公司及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獲豁免納稅。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在香港產生或賺取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14. 所得稅開支(續)

根據有關中國所得稅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於中國註冊的附屬公司須就其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自的應課稅收入，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即期－中國 | | |
| 年度開支 | 63,877 | 118,047 |
| 遞延(附註24) | (10,443) | (1,401) |
| 年度稅項開支總額 | 53,434 | 116,646 |

按本公司及其大部分附屬公司所在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溢利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 | 二零一四年 | |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 除稅前溢利 | 156,144 | | 319,557 | |
|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 39,036 | 25 | 79,889 | 25 |
| 享有較低法定所得稅率的實體 | (30) | - | (101) | - |
| 就中國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的預扣稅影響 | 3,058 | 2 | 30,000 | 9 |
| 有關服務費的預扣稅影響 | 1,800 | 1 | 1,797 | 1 |
| 合營企業應佔虧損 | 1,028 | 1 | 897 | - |
| 就過往期間即期稅項的調整 | 4,714 | 3 | - | - |
| 未確認稅項虧損 | 3,408 | 2 | 4,118 | 2 |
| 其他 | 420 | - | 46 | - |
|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 53,434 | 34 | 116,646 | 37 |

並無分佔合營企業的稅項(二零一四年：零)列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分佔合營企業虧損」內。

15. 股息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並無擬派末期股息(二零一四年：每股普通股3.7港仙) | - | 101,804 |
| | - | 101,804 |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並無建議宣派任何末期股息。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普通股股息人民幣101,804,000元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八日的股東週年大會經本公司股東批准並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五日發放。

16. 母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438,220,000股(二零一四年：3,444,915,000股)計算。

就攤薄而言，由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有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對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作出調整。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各項計算：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盈利 | | |
|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母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 104,837 | 203,607 |
| | | |
| | 股份數目 | |
|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 股份 | | |
|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3,445,450,000 | 3,445,450,000 |
| 股份獎勵計劃所購入股份的加權平均數 | (7,230,000) | (535,000) |
|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的經調整加權平均數 | 3,438,220,000 | 3,444,915,000 |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樓宇 | 廠房及機器 | 汽車 | 辦公室及 其他設備 | 在建工程 | 總計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 77,204 | 5,776 | 6,407 | 5,482 | 33,374 | 128,243 |
| 添置 | 37,859 | 1,080 | 2,349 | 1,231 | 46,266 | 88,785 |
| 出售 | - | - | (34) | (64) | - | (98) |
| 年內撥備的折舊 | (5,496) | (1,024) | (1,502) | (1,563) | - | (9,585) |
| 匯兌調整 | 22 | - | - | - | - | 22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 109,589 | 5,832 | 7,220 | 5,086 | 79,640 | 207,367 |
| 添置 | 25,347 | 129 | 559 | 470 | 23,940 | 50,445 |
| 出售 | (570) | - | (34) | (7) | - | (611) |
| 年內撥備的折舊 | (8,337) | (975) | (1,940) | (981) | - | (12,233) |
| 匯兌調整 | 1,866 | - | - | - | - | 1,866 |
| 轉讓 | 103,580 | - | - | - | (103,580) | -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 231,475 | 4,986 | 5,805 | 4,568 | - | 246,834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成本 | 134,143 | 10,010 | 19,218 | 15,015 | 79,640 | 258,026 |
| 累計折舊 | (24,554) | (4,178) | (11,998) | (9,929) | - | (50,659) |
| 賬面淨值 | 109,589 | 5,832 | 7,220 | 5,086 | 79,640 | 207,367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成本 | 263,719 | 10,097 | 18,719 | 16,323 | - | 308,858 |
| 累計折舊 | (32,244) | (5,111) | (12,914) | (11,755) | - | (62,024) |
| 賬面淨值 | 231,475 | 4,986 | 5,805 | 4,568 | - | 246,834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海口賬面淨值人民幣19,191,000元的物業的三份所有權證書，及於上海及成都賬面淨值分別約人民幣106,478,000元及人民幣5,786,000元(二零一四年：於成都賬面淨值約人民幣6,143,000元的一家倉庫尚未獲有關中國當局發出所有權證書)的兩家倉庫的兩份所有權證書尚未獲有關中國當局發出。本集團現正申請有關證書。

18. 土地租賃預付款項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 89,805 | 77,812 |
| 增加 | - | 13,885 |
| 年內攤銷開支 | (2,020) | (1,892)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 87,785 | 89,805 |
|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即期部分 | (2,020) | (1,669) |
| 非即期部分 | 85,765 | 88,136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土地(二零一四年：一幅位於上海且賬面淨值約人民幣36,105,000元的土地)尚未獲得有關中國當局發出的土地使用權證書。

19. 投資物業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於一月一日成本，扣除累計折舊 | 4,945 | 5,222 |
| 年內撥備的折舊 | (292) | (277)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4,653 | 4,945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成本 | 5,907 | 5,907 |
| 累計折舊 | (1,254) | (962) |
| 賬面淨值 | 4,653 | 4,945 |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位於中國並按經營租約租予第三方，有關進一步概要詳情載於下文附註38(a)。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德州天衢資產評估有限公司按公開市場現有用途基準重估為人民幣18,185,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473,000元)。

19. 投資物業(續)

公平值層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計量層級：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平值計量使用 | |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 活躍市場報價 |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 |
| | (第一層) | (第二層) | (第三層)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商用物業 | - | - | 18,185 | 18,185 |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平值計量使用 | |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 活躍市場報價 |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 |
| | (第一層) | (第二層) | (第三層)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商用物業 | - | - | 10,473 | 10,473 |

20.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分佔資產淨值 | 85,175 | 53,489 |
| 收購時的商譽 | 56,446 | 56,446 |
| | 141,621 | 109,935 |
| 向合營企業作出之貸款 | - | 7,889 |
| | 141,621 | 117,824 |

向合營企業作出之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董事認為，該筆貸款為本集團於合營企業投資淨額的一部分。

20.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本集團合營企業的詳情如下：

| 名稱 | 註冊及 營業地點 | 佔以下各項的百分比 | | | 主要業務 |
|---|-------------|-----------|-----|------|---------|
| | | 擁有權權益 | 投票權 | 分佔溢利 | |
| MCS Apparel Hong Kong Limited | 香港 | 50 | 50 | 50 | 銷售男裝及配飾 |
| Henry Cotton's Greater China Company Limited | 香港 | 50 | 50 | 50 | 銷售男裝及配飾 |
| Marina Yachting Hong Kong Limited | 香港 | 50 | 50 | 50 | 銷售男裝及配飾 |

以上所有投資均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i) MCS Apparel Hong Kong Limited

MCS Apparel Hong Kong Limited被視為本集團日後的重要合營企業，將作為本集團「MCS」品牌旗下服裝的營運中心，並採用權益法入賬。合營企業財務報表的申報日期與本集團一致。

20.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i) MCS Apparel Hong Kong Limited(續)

下表載列MCS Apparel Hong Kong Limited的財務資料概要與於財務報表賬面值的對賬：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9,984 | 23,881 |
| 其他流動資產 | 29,296 | 17,911 |
| 流動資產 | 59,280 | 41,792 |
| 非流動資產 | 62,120 | 60,497 |
| 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 (15,936) | (23,944) |
| 其他流動負債 | (7,050) | (5,071) |
| 流動負債 | (22,986) | (29,015) |
| 非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 - | - |
| 其他非流動負債 | (1,969) | (1,287) |
| 非流動負債 | (1,969) | (1,287) |
| 資產淨值 | 96,445 | 71,987 |
| 與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對賬： | | |
| 本集團擁有權比例 | 50% | 50% |
| 本集團分佔合營企業的資產淨值 | 48,223 | 35,994 |
| 收購時的商譽 | 56,446 | 56,446 |
| 投資賬面值 | 104,669 | 92,440 |
| 收益 | 62,820 | 53,501 |
| 折舊及攤銷 | (191) | (247) |
| 所得稅開支 | (7,646) | (4,721) |
| 其他全面收入 | (94) | 162 |
| 溢利及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24,901 | 5,348 |

20.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ii) Henry Cotton's Greater China Company Limited

Henry Cotton's Greater China Company Limited被視為本集團日後的重要合營企業，將作為本集團「Henry Cotton's」品牌旗下服裝的營運中心，並採用權益法入賬。合營企業財務報表的申報日期與本集團一致。

下表載列Henry Cotton's Greater China Company Limited的財務資料概要與於財務報表賬面值的對賬：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0,961 | — |
| 其他流動資產 | 6,321 | 139 |
| 流動資產 | 17,282 | 139 |
| 非流動資產 | 35,465 | 34,851 |
| 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 (2,494) | — |
| 其他流動負債 | (6,822) | — |
| 流動負債 | (9,316) | — |
| 非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 — | — |
| 其他非流動負債 | (1,676) | — |
| 非流動負債 | (1,676) | — |
| 資產淨值 | 41,755 | 34,990 |
| 與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對賬： | | |
| 本集團擁有權比例 | 50% | 50% |
| 本集團分佔合營企業的資產淨值 | 20,877 | 17,495 |
| 投資賬面值 | 20,877 | 17,495 |
| 收益 | 15,384 | — |
| 所得稅開支 | (1,801) | — |
| 其他全面收入 | 80 | — |
| 溢利及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6,314 | — |

20.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iii) Marina Yachting Hong Kong Limited

Marina Yachting Hong Kong Limited 被視為本集團日後的重要合營企業，將作為本集團「Marina Yachting」品牌旗下服裝的營運中心，並採用權益法入賬。合營企業財務報表的申報日期與本集團一致。截至財務報表日期止，Marina Yachting Hong Kong Limited 尚未開始營運。

下表載列 Marina Yachting Hong Kong Limited 的財務資料：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應佔年度溢利 | - |
|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投資之賬面值 | 16,075 |

21. 商譽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的賬面值為人民幣70,697,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70,697,000元)。

於財務期間結束時，董事認為並無必要計提商譽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備。商譽減值測試的詳情載於下文附註23。

22. 其他無形資產

| | 特許協議 人民幣千元 | 零售網絡 人民幣千元 | 商標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扣除累計攤銷及減值 | | | | |
| 銷及減值 | 11,909 | 3,217 | 110,292 | 125,418 |
| 添置 | - | - | - | - |
| 年內攤銷開支 | (1,323) | (249) | - | (1,572) |
| 年內減值 | - | - | (11,500) | (11,500) |
| 匯兌調整 | - | - | 351 | 351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扣除累計攤銷及減值 | | | | |
| 減值 | 10,586 | 2,968 | 99,143 | 112,697 |
| 年內攤銷開支 | (1,323) | (249) | - | (1,572) |
| 年內減值 | - | - | (4,680) | (4,680) |
| 匯兌調整 | - | - | 6,004 | 6,004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累計攤銷及減值 | 9,263 | 2,719 | 100,467 | 112,449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成本 | 97,460 | 4,981 | 99,143 | 201,584 |
| 累計攤銷及減值 | (86,874) | (2,013) | - | (88,887) |
| 賬面淨值 | 10,586 | 2,968 | 99,143 | 112,697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成本 | 97,460 | 4,981 | 100,467 | 202,908 |
| 累計攤銷及減值 | (88,197) | (2,262) | - | (90,459) |
| 賬面淨值 | 9,263 | 2,719 | 100,467 | 112,449 |

本集團將「London Fog」、「Artful Dodger」及「Zoo York」商標分類為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本集團已根據下文附註23所述的經營表現預測、現金流量及主要假設，對有關商標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作出減值檢討。根據減值測試結果，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London Fog」商標的可收回金額為人民幣49,120,327元。因此，管理層釐定「London Fog」商標發生減值，並就此確認減值支出人民幣4,68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1,500,000元），該項支出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項下的其他開支。

23. 商譽及無限年期無形資產的減值

二零零六年收購中國同瑞集團產生的商譽已分配至本集團的現金產生單位(「男裝現金產生單位」)作減值測試。

男裝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使用價值，採用高級管理層所批准五年期間財政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計算。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現金流量預測使用的折現率為19.0%(二零一四年：19.0%)，五年期間後的現金流量採用3%的增長率(二零一四年：3%)推算，該增長率並未超出中國有關行業的預計長期平均增長率。

無限年期商標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使用價值，採用高級管理層所批准五年期間財政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計算。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London Fog的現金流量預測而使用的折現率為20.0%(二零一四年：20.0%)，而就Artful Dodger及Zoo York則為25.0%(二零一四年：25.0%)，至於五年期間後的現金流量則採用3%的增長率(二零一四年：3%)推算，該增長率並未超出中國有關行業的預計長期平均增長率。

計算男裝現金產生單位及無限年期商標使用價值時採用若干假設。以下為管理層據以作出現金流量預測以對商譽及商標進行減值測試的各項主要假設：

預算毛利率

預算毛利率乃按以往取得的平均值計算，並根據預期效益改善及預計市場發展於預算期內作出調整。

折現率

所採用的折現率均為稅前折現率，反映男裝現金產生單位及無限年期商標所涉及的特定風險。

董事認為，用於計算可收回金額的主要假設可能出現的任何合理變動，均不會導致商譽及具有無限年期商標的賬面值分別超逾其可收回金額。

24.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年內的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 | 資產減值 人民幣千元 | 存貨未變現 溢利 人民幣千元 | 可用於抵銷 未來應課稅 溢利的虧損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60,220 | 110 | 2,819 | 63,149 |
| 年內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 除／(計入)的遞延稅項(附註14) | 26,379 | 2,699 | 2,701 | 31,779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 五年一月一日 | 86,599 | 2,809 | 5,520 | 94,928 |
| 年內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 除／(計入)的遞延稅項(附註14) | 13,522 | (1,328) | 1,819 | 14,013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0,121 | 1,481 | 7,339 | 108,941 |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在中國產生稅項虧損約人民幣31,000,000元及人民幣51,908,000元，有關稅項虧損可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的年期將於一至五年內屆滿。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就虧損人民幣22,552,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920,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因為該等虧損來源於一段時間以來一直錄得虧損的附屬公司且其被認為不大可能會有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應課稅虧損。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約人民幣29,356,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080,000元)。該遞延稅項資產的利用率取決於未來應課稅溢利超過撥回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產生的利潤。遞延稅項資產的金額基於經本集團管理層批准的盈利預測。

24.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

| | 收購產生的 公平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 金融工具的 公平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 中國附屬公司 可供分派溢利 的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5,560 | - | 2,500 | 8,060 |
| 年內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扣除/(計入)的遞延稅項(附註14) | (184) | 562 | 30,000 | 30,378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 5,376 | 562 | 32,500 | 38,438 |
| 就中國附屬公司支付的預 扣稅轉出的遞延稅項 | - | - | (34,413) | (34,413) |
| 年內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扣除/(計入)的遞延稅項(附註14) | (184) | 696 | 3,058 | 3,570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192 | 1,258 | 1,145 | 7,595 |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獲批准並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成立的外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繳納10%的預扣稅。該規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及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的盈利。倘中國與外國投資者所在司法權區訂有稅務條約，或可適用較低預扣稅率。就本集團而言，適用稅率為5%。因此，本集團須就該等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的盈利宣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未匯出盈利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47,563,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44,504,000元)，由於本公司控制該等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故人民幣951,254,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890,080,000元)的金額將應付予分派該等溢利，而該等溢利將可能不會於可見未來分派。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股息並無附帶所得稅責任。

25. 存貨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原材料 | 11,997 | 15,855 |
| 在製品 | 6,365 | 9,307 |
| 製成品 | 380,237 | 384,199 |
| | 398,599 | 409,361 |

26.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應收貿易款項 | 115,213 | 123,742 |
| 應收貿易款項，淨額 | 115,213 | 123,742 |
| 應收票據 | 3,382 | 5,213 |
| | 118,595 | 128,955 |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方式進行，惟對第三方零售商除外，第三方零售商通常須預先付款。信貸期通常介乎30至90日。本集團向付款記錄良好的該等長期客戶授出較長信貸期。

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擬對其未清償應收款項實行嚴格控制。高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逾期未償付的結餘。

鑒於以上所述及實際上本集團的應收貿易款項涉及大量多元化客戶，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物或其他信貸提升物。

應收貿易款項乃不計息，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6.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的應收貿易款項賬齡分析及應收票據結餘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應收貿易款項 | | |
| 60日內 | 107,929 | 117,127 |
| 61至90日 | 800 | 1,763 |
| 91至180日 | 2,057 | 2,032 |
| 181至360日 | 3,383 | 2,262 |
| 超過360日 | 1,044 | 558 |
| | 115,213 | 123,742 |
| 應收票據 | 3,382 | 5,213 |
| | 118,595 | 128,955 |

應收票據於六個月內到期。

並無個別或共同被視為減值的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未逾期亦未減值 | 107,929 | 117,127 |
| 逾期1至180日 | 2,857 | 3,795 |
| 逾期181至360日 | 4,427 | 2,820 |
| | 115,213 | 123,742 |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本集團若干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基於過往經驗，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故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未逾期亦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近期無拖欠記錄的大量多元化客戶有關。

2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預付款項 | 43,208 | 31,066 |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32,512 | 45,087 |
| | 75,720 | 76,153 |

計入上述結餘的未逾期亦未減值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二零一四年：個別減值其他應收款項與一名拖欠付款的債務人有關，已於二零一五年期間撇銷)。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8. 衍生金融工具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遠期貨幣合約 | 5,026 | 2,243 |

本集團訂立多項遠期貨幣合約以管理其匯率風險。該等遠期貨幣合約並非指定作對沖用途，且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非作對沖之貨幣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變動為人民幣2,783,000元，於年內自損益中扣除(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243,000元)。

29. 結構性銀行存款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於中國持牌銀行的結構性銀行存款(按攤銷成本) | 380,734 | 707,700 |

結構性銀行存款的年期少於一年並以人民幣計值。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160,086 | 186,154 |
| 定期存款 | 442,890 | 436,098 |
| | 602,976 | 622,252 |
| 減：已抵押銀行存款* | (437,890) | (432,098) |
|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65,086 | 190,154 |

* 銀行存款人民幣390,000,000元、人民幣37,723,000元及人民幣10,167,000元已分別就獲取短期銀行貸款、遠期貨幣合約及發行銀行承兌票據而予以抵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為人民幣496,137,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525,732,000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但根據中國外匯管制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有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存款按有關短期存款利率計息，且年期不一，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介乎七日至十二個月之間。銀行結餘及短期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無違約記錄的銀行。

31. 計息銀行借款

| | 二零一五年 | | | 二零一四年 | | |
|-----------------|-------------|------|---------|------------------------------|------|---------|
| |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 人民幣千元 |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 人民幣千元 |
| 即期 | | | | | | |
| 計息銀行貸款—有抵押(美元)* | - | - | - | 3.25% | 2015 | 120,808 |
| 計息銀行貸款—有抵押(港元)* | HIBOR +1.8% | 2016 | 360,245 | HIBOR +1.8%- HIBOR +2.33% | 2015 | 526,019 |
| 合計： | | | 360,245 | | | 646,827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銀行借款以存放於中國金融機構並以人民幣計值的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390,000,000元作抵押。

31. 計息銀行借款(續)

作為銀行借款擔保的已抵押存款包括在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已抵押銀行存款」中。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分析如下： | | |
| 一年內及以港元計值 | 360,245 | 526,019 |
| 一年內及以美元計值 | - | 120,808 |
| | 360,245 | 646,827 |

本集團未提取銀行融資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按浮動利率 | - | 110,442 |

32.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發票日期的應付貿易款項賬齡分析及應付票據結餘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應付貿易款項 | | |
| 30日內 | 36,904 | 36,517 |
| 31至90日 | 10,582 | 11,315 |
| 91至180日 | 692 | 395 |
| 181至360日 | 2,621 | 809 |
| | 50,799 | 49,036 |
| 應付票據 | 54,901 | 4,950 |
| | 105,700 | 53,986 |

應付貿易款項不計息，一般按30至45日的期限結算。

33.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客戶墊款 | 66,755 | 67,150 |
| 其他應付款項 | 29,679 | 32,396 |
| 應計費用 | 9,607 | 6,856 |
| 其他應付稅項 | - | 9,770 |
| | 106,041 | 116,172 |

其他應付稅項為免息及於一年內到期。

34. 已發行股本

股份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已發行及繳足： | | |
| 3,445,450,000股(二零一四年：3,445,450,000股) | | |
|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 344,545 | 344,545 |
| 相等於人民幣千元 | 280,661 | 280,661 |

購股權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根據該計劃發行的購股權詳情列於財務報表附註35。

35.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採納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有關計劃獲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決議案」)批准。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是激勵及／或獎勵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對本公司的貢獻及繼續努力促進本公司利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已獲決議案批准，與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基本相同，惟以下各項除外：

-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每股股份的認購價為1.64港元；
- (b) 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所有購股權時可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05,552,000股，相當於緊隨首次公開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6.00%；
- (c) 除已經授出的購股權外，於上市日期或之後不會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其他購股權；及
- (d)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每份購股權於相關購股權歸屬後的行使期為三年。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所有購股權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授出，每名參與者支付的代價為1港元。

上述每份購股權的歸屬時間表為四年，其中四分之一(1/4)的購股權須分別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九日歸屬及可予行使。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獲派股息或於股東大會表決的權利。

35. 購股權計劃(續)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續)

年內購股權變動概要呈列如下：

| |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止年度 | | 止年度 | |
| | 加權平均行使價 每股港元 | 購股權數目 | 加權平均行使價 每股港元 | 購股權數目 |
| 於年初 | 1.64 | 168,024,000 | 1.64 | 199,224,000 |
| 已沒收 | - | - | 1.64 | (31,200,000) |
| 於年末 | 1.64 | 168,024,000 | 1.64 | 168,024,000 |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公平值估計約為人民幣65,108,000元，其中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購股權開支為人民幣3,173,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9,318,000元)。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公平值於授出日期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參考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而估計。下表載列所用模式的輸入數據：

| | 第一批 | 第二批 | 第三批 | 第四批 |
|--------------|-------|-------|-------|-------|
| 股息率(%) | 4.87 | 4.87 | 4.87 | 4.87 |
| 預期波幅(%) | 46.63 | 46.17 | 44.17 | 42.92 |
| 無風險利率(%) | 0.58 | 0.75 | 0.90 | 1.03 |
| 購股權預計年期(年) | 3.94 | 4.94 | 5.94 | 6.94 |
| 加權平均股價(每股港元) | 1.49 | 1.49 | 1.49 | 1.49 |

35. 購股權計劃(續)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預計年期並不能標示可能出現的行使規律。預期波幅未必反映實際結果。

計算公平值時並無計及已授出購股權的其他特性。

於年內並無行使任何購股權。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168,024,000份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根據本公司現有資本架構，倘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全面行使，將須新增發行168,024,000股本公司普通股，新增股本為16,802,4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3,666,000元)，而股份溢價則為258,756,96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210,454,000元)(未扣除發行開支)。

於批准該等財務報表當日，本公司有168,024,000份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相當於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份約4.9%。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及／或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對本公司的貢獻及繼續努力促進本公司利益。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a)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候任執行董事、經理，或擔當行政、管理、監督或類似職位的其他僱員、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或暫時派往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全職工作或兼職工作的人士；b)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或候任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c)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直接或間接股東；d)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貨品或服務供應商；e)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客戶、顧問、業務或合營夥伴、特許經營商、承包商、代理或代表；f)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供設計、研究、開發或其他支援或任何諮詢、顧問、專業或其他服務的人士或實體；及g)任何上述人士的聯繫人士。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生效，除非以其他方式取消或修訂，否則將於該日起計十年內仍然有效。

35.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計劃(續)

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發行在外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但尚未行使的任何其他購股權，於上市日期至上市日期滿四週年期間屆滿前，合共不得超過於上市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6%(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亦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30%。每名合資格參與者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的可予發行股份數目上限，以本公司在任何時間的已發行股份的1%為限。任何進一步授出超過此限額的購股權，均須在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

授予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聯繫人的購股權須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惟獨立非執行董事本身或其聯繫人為承授人除外)的批准。此外，若於任何12個月期間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聯繫人的任何購股權多於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0.1%且總值(根據授出當日本公司股份的股價計算)多於5,000,000港元，亦須事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於要約日期起計30天內，由承授人支付象徵式代價總共1港元以示接納。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可由董事會(「董事會」)釐定，並自某一歸屬期間後開始至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不超過十年的某一日期為止。

有關任何特定購股權的行使價應為董事會於授出相關購股權時全權酌情釐定的價格(並應於載有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函件內註明)，但行使價應不少於下列最高者：(a)於要約日期(必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列表所示的股份收市價；(b)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列表所示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c)股份的面值。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獲派股息或於股東大會表決的權利。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批准該等財務報表當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亦無尚未行使購股權。

36.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四日通過之董事會決議案所批准之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的特定目的及目標為：

- (a) 肯定若干僱員的貢獻，並給予獎勵以挽留彼等為本集團的持續經營和發展而努力；及
- (b) 吸引合適的人才加入，以協助本集團進一步發展。

為促進股份獎勵計劃的實施，本集團與South Zone Holding Limited(「受託人」)訂立信託契據，據此，受託人須按董事會不時釐定之方式購買及以本集團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若干僱員為受益人持有股份。

除非董事會決議案提前終止，股份獎勵計劃自採納日期(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四日)起生效，有效期為十年。

董事會可不時全權酌情選出任何僱員(不包括任何除外僱員)作為獲選僱員參與股份獎勵計劃，並向該等獲選僱員無償或按董事會全權釐定之每股獎勵股份之價格／代價授出獎勵股份。

根據信託契據之條款，受託人將持有該等股份及來自該等股份的任何收入。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受託人按總成本(包含相關交易成本)4,166,705港元(相等於人民幣3,740,000元)購買本公司5,134,000股股份。

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四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並無授予任何僱員任何股份。

37. 儲備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集團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財務報表第46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報。

- (a) 合併儲備指根據企業重組(「重組」)收購的附屬公司股份面值與本公司就此發行的股份面值的差額。
- (b) 收購儲備指就中國同瑞集團非控股權益的收購事項而言，已付代價與分佔所收購資產淨值賬面值的差額。
- (c)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公司於中國註冊的附屬公司須將按中國公認會計原則釐定的稅後年度法定純利(經抵銷任何往年虧損後)的10%撥入法定盈餘公積。當法定盈餘公積的結餘達致各實體註冊資本的50%，各公司可自行決定是否進一步撥款。法定盈餘公積可用於抵銷往年虧損或增加註冊資本。然而，經作出該等用途後，法定盈餘公積結餘必須維持在至少佔註冊資本25%的水平。

38. 經營租約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出租其投資物業(財務報表附註19)，所協定的租期介乎一至三年。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與租戶訂立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於下列期間應收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一年內 | 2,110 | 432 |
|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1,096 | 864 |
| | 3,206 | 1,296 |

38. 經營租約安排(續)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安排租用若干零售門店及辦公室物業，所協定的物業租期介乎一至四年。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於下列期間應付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一年內 | 8,600 | 8,140 |
|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6,965 | 8,432 |
| | 15,565 | 16,572 |

39. 承擔

除附註38(b)所詳述的經營租約承擔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資本承擔：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已訂約，但未撥備： | | |
| 土地及樓宇 | - | 14,134 |
| | - | 14,134 |

40.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董事的薪酬(詳見上文附註12)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袍金 | 2,920 | 2,920 |
|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 4,414 | 4,364 |
|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 2,619 | 6,275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154 | 152 |
| 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 | 10,107 | 13,711 |

上述關聯方交易概無符合上市規則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的定義。

41.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各類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如下：

| 金融資產 | 二零一五年 | | | 二零一四年 | | |
|---------------------------------|------------------|-----------------|----------------|------------------|-----------------|-------------|
| | 貸款及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 持作到期投資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貸款及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 持作到期投資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 118,595 | - | 118,595 | 128,955 | - | 128,955 |
|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附註27) | 32,512 | - | 32,512 | 45,087 | - | 45,087 |
| 結構性銀行存款 | - | 380,734 | 380,734 | - | 707,700 | 707,700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65,086 | - | 165,086 | 190,154 | - | 190,154 |
| | 316,193 | 380,734 | 696,927 | 364,196 | 707,700 | 1,071,896 |

41.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 金融負債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 |
|-------------------------------|----------------|----------------|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 105,700 | 53,986 |
| 計入已收存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附註33) | 29,679 | 32,396 |
| 計息銀行借款 | 360,245 | 646,827 |
| | 495,624 | 733,209 |

42.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本集團工具之賬面值及公平值(賬面值與其公平值合理地相若之金融工具除外)載列如下：

| | 賬面值 | | 公平值 | |
|-------------|----------------|----------------|----------------|----------------|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金融資產 | | | | |
| 衍生金融工具 | 5,026 | 2,243 | 5,026 | 2,243 |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抵押存款的流動部分、應收貿易款項、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應收／應付關聯方的款項及應收／應付附屬公司的款項，此等項目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近主要是由於該等工具短期內到期。

以財務經理為首之本集團財務部門負責制定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之政策及程式。財務經理直接向首席財務官及審核委員會彙報。於各報告日期，財務部門分析金融工具價值之變動並釐定評估所應用的主要數據。評估須經首席財務官審核及批准。於中期及年度財務報告期內，每次須兩次與審核委員會就評估的過程與結論進行討論。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按當前交易中雙方自願進行交換之金額入賬，惟強制或清算出售除外。下列方法及假設用於估計公平值：

42.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計息銀行借款的公平值已利用按相若年期、信貸風險及剩餘到期日現時工具可應用的利率，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

本集團與多名交易方(主要是具AAA信貸評級的金融機構)訂立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貨幣合約及利率掉期)採用現值計算法，按類似遠期計價及掉期模式之估值技術計量。該等模式載入多項市場可觀察數據，包括交易方的信貸素質、外幣現貨及遠期匯率與利率曲線。遠期貨幣合約及利率掉期的賬面值相當於其公平值。

公平值層級

下表載有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層級：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採用公平值計量 | | | 合計 人民幣千元 |
|--------|-----------------------------|-------------------------------|------------------------------|-------------|
| | 活躍市場之 報價 層級1 人民幣千元 |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層級2 人民幣千元 | 重大不可 觀察資料 層級3 人民幣千元 | |
| 衍生金融工具 | — | 5,026 | — | 5,026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採用公平值計量 | | | 合計 人民幣千元 |
|--------|-----------------------------|-------------------------------|------------------------------|-------------|
| | 活躍市場之 報價 層級1 人民幣千元 |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層級2 人民幣千元 | 重大不可 觀察資料 層級3 人民幣千元 | |
| 衍生金融工具 | — | 2,243 | — | 2,243 |

按公平值計量的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負債(二零一四年：無)。

4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結構性銀行存款。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本集團的營運籌措資金。本集團有多種直接自其業務營運產生的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檢討及議定管理各項風險的政策，有關政策概述如下：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利率波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之債務責任有關。

本集團計息銀行貸款的實際利率及還款條款載於上文附註31。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年內的除稅前溢利及本集團的權益對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敏感度(透過浮息借款的影響)。

| | 基點增加/ (減少) | 除稅前溢利增 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 權益增加/ (減少)* 人民幣千元 |
|---------------------|---------------|---------------------------|-------------------------|
|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人民幣 | 100 | (104) | - |
| 人民幣 | (100) | 104 | - |

* 不包括保留溢利

4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所有營業額及絕大部分銷售成本及經營開支是以人民幣計值。因此，本集團的交易貨幣風險並不重大。然而，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若干以港元(「港元」)及美元(「美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有外幣風險。因此，人民幣兌外幣的匯率波動可能會影響本集團經營業績。

在中國可供本集團用於減輕人民幣與其他貨幣之間匯率波動風險的對沖工具有限。迄今，本集團尚未訂立任何對沖交易以減輕本集團的外幣匯兌風險。儘管本集團日後或會決定訂立對沖交易，但該等對沖的可用性及成效可能有限，且本集團未必能成功對沖或完全不能對沖本集團的風險。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在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權益對港元兌人民幣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因貨幣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變動)的敏感度：

| | 港元匯率 上升/(下跌) % | 權益增加/ (減少)* 人民幣千元 |
|--------------|----------------------|-------------------------|
|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如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 5 | (1,778) |
| 如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 (5) | 1,778 |
|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如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 5 | 5,577 |
| 如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 (5) | (5,577) |

* 不包括保留溢利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因為本集團的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廣泛分佈於不同客戶。有關本集團源自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量化數據，於附註26及27披露。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主要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結構性銀行存款)的信貸風險來自於交易對手違約，最大風險額度等於該等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4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透過監察流動比率監察其流動資金風險，流動比率乃透過比較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計算。

本集團的政策為使用銀行貸款平衡集資的持續性與靈活性。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基於合約未折現付款的金融負債的屆滿期限情況如下：

| |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 - | 105,700 | 105,700 |
| 其他應付款項 | - | 29,679 | 29,679 |
| 計息銀行借款 | - | 360,245 | 360,245 |
| | - | 495,624 | 495,624 |
| |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 - | 53,986 | 53,986 |
| 其他應付款項 | - | 32,396 | 32,396 |
| 計息銀行借款 | - | 646,827 | 646,827 |
| | - | 733,209 | 733,209 |

4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及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提升股東價值。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及根據經濟形勢的變化對其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向股東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於報告期內，資本管理目標、政策或程序概無變化。

本集團採用資本負債比率(即債務淨額除以資本加債務淨額)監察資本。債務淨額包括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計息銀行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資本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於報告期末的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 105,700 | 53,986 |
| 其他應付款項 | 29,679 | 32,396 |
| 計息銀行借款 | 360,245 | 646,827 |
|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65,086) | (190,154) |
| 債務淨額 | 330,538 | 543,055 |
| 資本—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1,620,966 | 1,633,176 |
| 資本及債務淨額 | 1,951,504 | 2,176,231 |
| 資本負債比率 | 16.9% | 25.0% |

44. 報告期後事項

年結日後概無發生任何須財務報表或其附註作出調整或披露之事項。

45.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於報告期末的詳情載列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物業 | 31,136 | 30,086 |
| 其他無形資產 | 51,349 | 48,351 |
|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3,700,109 | 3,700,109 |
|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 128,797 | 115,150 |
| 非流動資產總額 | 3,911,391 | 3,893,696 |
| 流動資產 | | |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13,185 | 541 |
| 應收關聯方款項 | — | 633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20,464 | 15,110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9,902 | 37,826 |
| 流動資產總額 | 63,551 | 54,110 |
| 流動負債 | | |
| 計息銀行借款 | 360,245 | 526,019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309,954 | 144,484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612 | 2,802 |
| 流動負債總額 | 670,811 | 673,305 |
| 流動負債淨額 | (607,260) | (619,195) |
| 資產淨值 | 3,304,131 | 3,274,501 |
| 權益 | | |
| 已發行股本 | 280,661 | 280,661 |
| 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 | (7,409) | (3,669) |
| 儲備(附註) | 3,030,879 | 2,895,705 |
| 擬派末期及特別末期股息 | — | 101,804 |
| 權益總額 | 3,304,131 | 3,274,501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儲備的概要載列如下

| |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 資本贖回儲備 人民幣千元 | 繳入盈餘 人民幣千元 |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 股份獎勵計劃 人民幣千元 | 外匯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 | 543 | 3,404,746 | 50,392 | - | (215,800) | 72,348 | 3,312,229 |
|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 392 | - | 343,247 | (1,411) | 342,228 |
|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於沒收購股權時 | - | - | - | 9,318 | - | - | - | 9,318 |
| 轉撥購股權儲備 | - | - | - | (9,579) | - | - | - | (9,579) |
| 股份獎勵計劃 | - | - | - | - | (3,669) | - | - | (3,669) |
| 擬派二零一五年末期及 特別股息 | - | - | (101,804) | - | - | - | - | (101,804) |
| 已宣派二零一四年末期及 特別末期股息及 二零一五年特別股息 | - | - | (656,687) | - | - | - | - | (656,687)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 - | 543 | 2,646,255 | 50,523 | (3,669) | 127,447 | 70,937 | 2,892,036 |
|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 5 | - | 62,955 | 170,845 | 233,805 |
|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 - | - | 3,173 | - | - | - | 3,173 |
| 股份獎勵計劃 | - | - | - | - | (3,740) | - | - | (3,740) |
| 擬派二零一五年 末期及特別股息 | - | - | - | - | - | - | - | - |
| 已宣派二零一四年末期及 特別末期股息及 二零一五年特別股息 | - | - | - | - | - | - | (101,804) | (101,804)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543 | 2,646,255 | 53,701 | (7,409) | 190,402 | 139,978 | 3,023,470 |

本公司繳入盈餘指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的招股章程所述重組收購的附屬公司股份的公平值超過本公司用作交換已發行股份的面值。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一年第二次修訂本)，股份溢價賬及繳入盈餘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於緊隨建議派發股息當日後，本公司須有能力償還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支付的債務。

購股權儲備包括已授出但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公平值，詳見財務報表附註5內以股份基礎支付的會計政策。該款項將於相關購股權獲行使時轉撥至股份溢價賬，或倘相關購股權到期或遭沒收，則轉撥至保留溢利。

46.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一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財務概要

摘錄自己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的本集團過去四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的概要載列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
| 業績 | | | | | |
| 收益 | 1,012,764 | 1,094,327 | 1,247,158 | 1,407,777 | 1,248,026 |
| 銷售成本 | (347,307) | (328,789) | (320,587) | (353,325) | (298,124) |
| 毛利 | 665,457 | 765,538 | 926,571 | 1,054,452 | 949,902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 30,041 | 30,424 | 50,180 | 45,509 | 26,122 |
| 銷售及分銷成本 | (497,309) | (454,304) | (441,592) | (443,595) | (385,087) |
| 行政開支 | (61,486) | (53,410) | (63,036) | (75,426) | (33,581) |
| 其他開支 | (9,063) | (12,726) | – | (1,424) | (17,802) |
| 財務收入 | 44,619 | 55,137 | 48,732 | 45,445 | 16,262 |
| 財務成本 | (12,003) | (7,512) | – | – | – |
| 分佔以下虧損： | | | | | |
| 合營企業 | (4,112) | (3,590) | (225) | – | – |
| 除稅前溢利 | 156,144 | 319,557 | 520,630 | 624,961 | 555,816 |
| 所得稅開支 | (53,434) | (116,646) | (136,739) | (164,706) | (144,590) |
| 年內溢利 | 102,710 | 202,911 | 383,891 | 460,255 | 411,226 |
| 以下人士應佔： | | | | | |
| 母公司擁有人 | 104,837 | 203,607 | 383,951 | 460,246 | 408,226 |
| 非控股權益 | (2,127) | (696) | (60) | 9 | 3,000 |
| 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 | | | | | |
| 資產總額 | 2,352,610 | 2,643,258 | 2,420,263 | 2,342,082 | 2,074,322 |
| 負債總額 | 729,819 | 1,006,206 | 333,193 | 370,603 | 413,712 |
| 非控股權益 | 1,825 | 3,876 | 2,388 | 2,476 | 4,552 |